

公司代码：688356

公司简称：键凯科技

JenKem Technology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 公司负责人赵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春雷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2020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9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5,740,000.00元，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4%；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60,000,000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2020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键凯科技、键凯股份、北京键凯	指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键凯	指	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键凯科技全资子公司
辽宁键凯	指	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键凯科技全资子公司
美国键凯	指	JenKem Technology USA, Inc.，键凯科技全资子公司
上海曼路	指	上海曼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huimu Development	指	Shuimu Development Limited
天逸希慧	指	北京天逸希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国君创投证鑿三号	指	上海国君创投证鑿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键业腾飞	指	北京键业腾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特宝生物	指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88278.SH）
美敦力	指	Medtronic Plc., NYSE: MDT
柯惠医疗	指	Covidien Plc., 前上市公司, NYSE: COV, 现为美敦力旗下医药公司
波士顿科学	指	Boston Scientific Corporation, NYSE: BSX
康德乐	指	Cardinal Health, Inc., 即康德乐健康公司, NYSE: CAH。键凯科技直接客户 Access Closure、Cordis 分别于 2014 年、2015 年被 Cardinal Health 收购, 是 Cardinal Health 心血管介入产品线的重要组成部分
保荐人、保荐机构、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指 2020 年度
报告期期末	指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PEG	指	即 Polyethylene Glycol, 中文名: 聚乙二醇
mPEG	指	即 Methoxy PolyethyleneGlycol, 中文名: 甲氧基聚乙二醇
活性衍生物, 衍生物	指	聚乙二醇衍生物, 由聚乙二醇通过化学反应而成, 通常具有生物活性
分散度	指	即 polydispersity, 又称多分散指数, 在分子化学中用于衡量聚合物分子量分布
分子量	指	相对分子量, 即化学式中各个原子的相对原子质量总和
生物相容性	指	生命体组织对非活性材料产生反应的一种性能, 具有良好生物相容性的材料适合用于制作介入人体的医疗器械或药物
多肽	指	氨基酸以肽键连接在一起而形成的化合物
免疫原性	指	能引起免疫应答的性能, 及抗原能刺激特定的免疫细胞, 使免疫细胞活化、增殖、分, 最终产生免疫效应物质抗体和致敏淋巴细胞的特性
小分子药物	指	化学合成药物, 通常指分子量小于 1000 的有机化合物
制剂	指	根据药典或药政管理部门批准的标准, 为适应诊断、治疗或预防的需要而制成的药物应用形式的具体品种

临床前研究	指	临床试验以前的一个研究阶段,在此期间重要的安全性评价等数据将被收集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实验观察人体对于新药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与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此阶段的研究设计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取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与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物注册申请的审查提供依据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中国目前执行的是 GMP 标准
cGMP	指	英文 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缩写,动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欧盟、日本和美国等国家或地区执行的国际 GMP
ICH-Q7	指	国际人用注射技术协调会(ICH)指定的“原料药优良制造规范指南”适用于 ICH 成员国的原料生产,如果向成员国出口原料药,也必须遵守 ICH-Q7 的要求
rhG-CSF	指	重组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G-CSF)是一种糖蛋白,主要作用于中性粒细胞系(lineage)造血细胞的增殖、分化和活化;重组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为应用了重组 DNA 或重组 RNA 的技术从而获得的上述蛋白质
1 类新药	指	境内外均未上市的新药
三类医疗器械	指	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键凯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JenKem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ENK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宣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C-1楼3层306、308、310、311(东升地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2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C-1楼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2
公司网址	www.jenkem.com
电子信箱	ir@jenk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斌	常逸群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C1三层键凯科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C1三层键凯科技
电话	010-82893760	010-82893760
传真	010-82893023	010-82893023
电子信箱	ir@jenkem.com	ir@jenke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键凯科技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键凯科技	688356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189 号津汇广场 2 号楼 3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杜凯，宋以晶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琦，周游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8/26 至 2022/8/25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86,622,625.68	134,319,622.35	38.94	101,268,93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78,928.62	61,543,677.14	39.22	36,269,71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834,678.71	54,595,049.80	51.73	35,586,37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20,725.99	51,003,777.40	53.36	33,676,681.7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6,243,364.98	220,353,746.75	288.58	168,698,455.17
总资产	900,611,434.81	268,453,730.83	235.48	216,354,800.6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1.37	24.82	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1.37	24.82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6	1.21	37.19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0	31.51	减少12.31个百分点	2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6	27.94	减少9.38个百分点	22.9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09	15.41	减少1.32个百分点	12.9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38.94%，主要是由于国内下游主要客户上市产品进入销售放量阶段，以及国外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 39.22%和 51.7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增长 37.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比增长 53.36，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本报告期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加 1.66 个百分点，且报告期内通过加强内控管理和成本管理，营业总成本增幅低于收入增长幅度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 235.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增长 288.58%，主要为 2020 年 8 月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55,228.48 万元以及营业利润增长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24.8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019,555.82	38,558,804.92	60,240,821.24	60,803,44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22,899.96	16,880,932.04	28,326,018.29	29,549,07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25,724.72	15,151,112.40	28,223,807.34	29,234,03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630.90	36,581,419.66	2,572,750.05	41,149,187.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21.84	七、73	7,807,949.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6,304.13	七、67	472,669.76	697,014.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3,641.77	七、68	67,562.68	156,164.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052.30	七、67 和七、75	-147,327.13	-42,278.28
所得税影响额	-501,926.45		-1,252,227.26	-127,560.59
合计	2,844,249.91		6,948,627.34	683,339.74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0,000,000.00	293,641.77
合计	-	-	60,000,000.00	293,641.7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营业务

键凯科技主要从事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基于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聚乙二醇合成及聚乙二醇化技术，向下游客户提供聚乙二醇医药应用创新技术服务，并自主开发创新的聚乙二醇化药物和第三类医疗器械。报告期内，键凯科技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聚乙二醇材料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上述自主开发的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及第三类医疗器械仍处于临床前研究或 I 期临床研究阶段，尚未取得收入。键凯科技在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研发、生产、医药领域应用等技术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是国内外为数不多能进行高纯度和低分散度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活性衍生物工业化生产的公司之一，填补了国内长期缺乏规模化生产高质量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这一空白，是全球市场的主要新兴参与者。

2. 主要产品或服务

键凯科技主要从事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基于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聚乙二醇合成及聚乙二醇化技术，向下游客户提供聚乙二醇医药应用创新技术服务，并自主开发创新的聚乙二醇化药物和第三类医疗器械。作为新材料研发及生产企业，公司目前主要收入仍来自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材料。

(1) 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目前产品目录中有 600 余种常用细分产品，并可以根据客户的特殊应用需求提供定制化开发和工业化生产。聚乙二醇（PEG，Polyethylene Glycol）的化学结构为 $\text{HO}-(\text{CH}_2\text{CH}_2)_n-\text{OH}$ ，是相对分子质量在 200~8000 及 8000 以上的乙二醇高聚物的总称。聚乙二醇是迄今为止已知聚合物中生物相容性最好的聚合物，对人体无毒无害无刺激，常用于医药行业中与各种药物或医疗器械。从聚乙二醇出发，通过化学合成反应在其特定分子端精确引入反应活性强的功能化基团，可制成聚乙二醇衍生物。由于可以引入多种基团，聚乙二醇衍生物在继承聚乙二醇各种优良的性能的基础上，极大地扩大了其原有应用范围，如：可与各种药物分子结合，既能保持药效，又能带来减缓药物衰减、降低毒性等优点。根据聚乙二醇衍生物的分子量、空间构象、端基等的不同，可分为单分子聚乙二醇衍生物、甲氧基聚乙二醇衍生物、Y 型支链聚乙二醇衍生物、多臂聚乙二醇衍生物等不同类型。

(2) 主要技术服务

键凯科技凭借对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的合成及应用的深刻理解，形成了一系列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基于此向下游客户提供聚乙二醇医药应用创新技术服务，取得技术服务收入。即，发行人通过自主研究与开发，取得相关专利、临床试验批件等知识产权后，将其授权许可或转让给下游客户，下游客户在公司的技术支持下完成工艺开发、临床研究、新药注册及规模化生产，并向发行人支付专利授权使用费、里程碑收入、收益分成等。

此外，公司凭借在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的合成及应用过程中积累的丰富经验，积极向下游应用领域延伸，自主研究开发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目前，发行人已在肿瘤治疗、局部止痛、生物免疫抑制及医疗美容等领域研发了聚乙二醇伊立替康、JK-1214R、JK-1208R、JK-1221H、JK-1219I 等数个在研产品。上述自主开发的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及第三类医疗器械仍处于临床前研究或 I 期临床研究阶段，其中仅一款药物聚乙二醇伊立替康进入 I 期临床试验，报告期内尚未取得收入。

键凯科技虽然从事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工作，但公司未来不准备完成上述药物和器械的全部研发工作并上市销售，而是预计在研发工作取得一定进展时寻求对外转让或授权，以进一步挖掘聚乙二醇材料和聚乙二醇化技术的商业价值。

3. 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及质量控制要求，考察和评价供应商经营资质、质量体系、供货稳定性、售后服务和价格，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供应物料能够满足公司质量体系的规定要求。生产物料的采购按照《供应商质量审计管理程序》、《采购合同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文件，由相关使用部门在当月根据需求及预算提出下个月的采购计划，经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至综合管理部安排进行采购。采购品到货后，先由质量部进行检验，仓库人员清点接收入库，再由财务部门负责结算。

(2) 生产模式

键凯科技的生产主要包括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的生产和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的生产两部分，辽宁键凯负责生产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并提供给天津键凯生产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针对标准化产品，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并保证一定产品储备；针对定制化产品，公司合成研究部门及生产部门根据客户需求及产品特性开发合成路线，经验证试生产成功后组织放大生产。公司质量部门全程参与生产过程：质量保证部门（QA）主要负责对质量体系管理的运行、监督、合规性的确认及改善；质量控制部门（QC）负责生产物料、在产品 & 产成品的检测与放行。公司的质量保证部门与质量控制部门共同确保生产工艺流程按计划实施，并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对外销售要求。公司已制定了一整套生产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范，并获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国内外质量体系认证。

(3) 销售模式

键凯科技采用直销模式开展境内外销售，客户包括国内外知名医药企业及各大科研院所。自设立以来，键凯科技积极开拓境外客户，通过对境外医疗器械或药品生产企业客户在前期研发阶段提供聚乙二醇分子结构设计、生产工艺验证、分析方法确定、药理毒理评价等服务切入客户业务，最终通过向客户销售其指定的聚乙二醇衍生物实现产品销售收入。由于公司在行业内具有知名度，科研机构、制药企业、医疗器械企业等下游客户在有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采购需求时，会主动与公司联系，取得最新产品目录并进行订货；如果产品目录中尚无其所需产品或存在个性化的产品需求，公司可以基于研发能力为客户提供高度定制化的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此外，公司也通过参加展会等多种方式提升公司知名度及主动了解潜在客户需求，并针对性地开展企业及其产品的推介。

在销售聚乙二醇衍生物前，键凯科技可为客户提供的定制开发服务包括：①分子结构设计：根据客户的特定医药功能需求，设计聚乙二醇衍生物结构，开发合成路线及工艺，并制定质量标准；②合成路线开发：根据客户特定的聚乙二醇衍生物结构要求，开发合成路线及工艺，并制定质量标准。

原则上，公司不就前述前期筛选及定制开发业务收取费用，而是通过后续产品销售取得销售收入。由于公司提供的定制开发工作的难度和稀缺性，既可以换取较高的销售毛利率或客户采购承诺等权利、获得更大的收益，也是拓展主营业务与保护核心技术的需要。键凯科技未来将继续以现有销售模式为主要的销售模式。

4.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键凯科技生产和销售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聚乙二醇衍生物属于精细化学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精细化工行业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其行业监管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下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发行人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应用领域为制药行业及医疗器械制造业，对产品质量要求高。因此，发行人在法律法规的标准要求外，主动参照医药行业的相关标准进行管理，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客户生产要求。

聚乙二醇是迄今为止已知聚合物中被蛋白和细胞吸收水平最低的聚合物，常温下聚乙二醇易溶于水、乙醇以及大多数常见溶剂，并且对人体无毒无害无刺激，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润湿性、保湿性，聚乙二醇在各行业中均有着极为广泛的应用，在日常生活中也随处可见。

虽然聚乙二醇应用广泛，但生产出可供医药工业使用的高纯度聚乙二醇原料却十分困难。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是下游原料药及聚乙二醇凝胶类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制备中的重要材料，除分子量较高外，对纯度、多分散性和杂质含量等都有较高的标准。2020年，国家药典委员会发布了“人用聚乙二醇化重组蛋白及多肽制品总论”，其中对聚乙二醇作了明确的要求：“应选用适宜的聚乙二醇进行修饰，并明确活性基团种类、拟成键的键型、分子形态、分子量范围等质量属性，以确保批间一致性。”作为聚乙二醇修饰药物的制备基础，聚乙二醇原料的纯度也直接影响最终药品的质量。长期以来，国内生产的聚乙二醇原料难以达到注射用药品原料的标准。过去，国内高端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长期依赖于国外进口，而发行人填补了国内长期缺乏规模化生产高质量的聚乙二醇衍生物这一空白，其生产的聚乙二醇原料及其活性衍生物纯度可达99%，并具有优良的批间稳定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键凯科技拥有全面的聚乙二醇相关产品库，常用的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已超过600余种，并持续通过自身研发不断扩大产品规模。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稳定生产高质量聚乙二醇衍生物的基础之一是拥有来源稳定的高纯度、低分散度的聚乙二醇原料。目前，公司是国内外少数的能够自主规模化生产高纯度、低分散性聚乙二醇原料的企业。公司拥有参照ICH-Q7标准管理的cGMP独立厂房，专门用于聚乙二醇原料的生产和纯化，提纯后聚乙二醇原料纯度可达99%以上，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除了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的产品质量和稳定性等方面可以满足下游医药企业客户较为严苛的要求之外，还基于对聚乙二醇药物修饰技术的深刻理解，为客户提供技术创新服务，通过定制的聚乙二醇衍生物与药物组合研究，与客户形成深入的合作研发关系，有效提升客户合作粘性。

公司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精细化工领域深耕细作多年，得到客户的信赖与支持并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领域里积累了大量的产品，技术储备充足，已经成为国内市场的龙头企业及国际竞争中的主要新兴参与者。在国内聚乙二醇衍生物医药应用领域，公司处于领导地位，公司已支持4个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在国内上市，占国内全部上市产品的三分之二；公司共有21家客户的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在国内申报临床试验，占国内全部已申报临床试验聚乙二醇修饰药物研发企业的约三分之二；在国际聚乙二醇衍生物医药应用领域，公司已作为主要新兴参与者深度参与国际主流市场竞争。公司支持波士顿科学、康德乐、美敦力等国际医疗器械领先企业已在境外上市的产品，并支持近10个境外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品种。在国际医药研发领域，公司的产品亦参与了数十家生物类似药与生物创新制药公司在聚乙二醇化多肽、蛋白、寡核苷酸等药物领域的研发。发行人已经成为国际上能够提供规模化cGMP生产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的知名企业，并将随着下游产品的陆续上市销售而保持持续增长。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聚乙二醇修饰技术的基础是聚乙二醇化学。国内外的多篇学术论文大多将聚乙二醇修饰技术分为第一代及第二代技术，第一代PEG衍生物主要针对氨基进行随机修饰的低分子量mPEG（相对分子质量<20kDa），蛋白表面的赖氨酸残基较多，存在含有二醇杂质、仅局限于低分子量mPEG、连接键不稳定、副反应多、选择性差等问题。第二代聚乙二醇衍生物中，如醛、酯、酰胺等更有效的官能团也可作为反应活性基团，也不再局限于低分子量的聚乙二醇衍生物（可大于20kDa），故第二代聚乙二醇衍生物开始着眼于特异性、功能性的化学修饰，能使修饰后的蛋白药物具有更高的稳定性、更长的半衰期和更低的免疫原性。

2018年7月25日在《药学实践杂志》刊登的中国药科大学张羽等人的论文《聚乙二醇衍生物及其蛋白药物修饰研究进展》中，除了上述的第一代及第二代聚乙二醇化修饰技术外，还提出了第三代的概念，即具有分支结构的聚乙二醇衍生物（包括树形PEG、Y型PEG以及梳型PEG等），其被证明比线性结构的聚乙二醇衍生物表现出更优越的特性。

键凯科技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领域拥有多年的技术积累，已全面掌握第一代、第二代及第三代聚乙二醇衍生物修饰技术。发行人的常规产品目录涵盖全部三代产品，以二代、三代产品为主要销售品种，如PEG-琥珀酰亚胺碳酸酯等部分第一代产品也仍在广泛应用中。

5.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高纯度聚乙二醇原料研制技术

键凯科技在聚乙二醇的聚合生产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且技术先进，可在高温高压聚合反应过程中精确控制投料速度、反应压力、流速、流量、重量等关键指标，减少杂质及副产物，保障聚乙二醇原料的高纯度、低分散度，产品纯度可达到 99% 以上。在该技术中，键凯科技形成了一系列非专利技术秘密 (Know-How)，是国内外少数可规模化生产 cGMP 等级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的厂商之一。

(2)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研制技术

键凯科技的技术优势包括：①基于对聚乙二醇化技术和聚乙二醇药物的深刻理解，公司可以向下游客户提供药物修饰用聚乙二醇衍生物的前期筛选及定制开发，以满足不同药物及医疗器械产品的特殊化需求；②公司的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在杂质含量、纯度、批间稳定性、定制种类等多个方面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自产原料降低了生产成本，可以满足下游客户从产品研发到上市后规模化生产的稳定供应；③通过多年的研发，公司掌握了较为全面的产品库，常规目录中有 600 余种聚乙二醇衍生物产品。同时，根据下游医药企业的个性化需求，公司研发部门可以迅速制定合成工艺，并安排生产部门生产，实际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有上千个；④公司的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产品应用于药物修饰时，在药物的稳定性及有效表达等方面表现优异。公司目前已将该技术用于多个产品的大规模生产。

(3) 聚乙二醇医药应用创新技术

公司通过多年的聚乙二醇材料应用创新服务，积累了丰富的药物修饰经验，在药物的连接方式、药物修饰选择、小分子修饰控制等多个领域取得了相应成效。此外，公司正在自主研发一系列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及第三类医疗器械，已在肿瘤治疗、局部止痛、生物免疫抑制及医疗美容等领域积累了聚乙二醇伊立替康、JK-1214R、JK-1208R、JK-1221H、JK-1219I 等数款在研产品。此外，公司已为多家国内外企业提供聚乙二醇化医药创新技术服务，包括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的设计、与药物分子的连接技术的筛选、聚乙二醇化药物的纯化、分析方法的开发、工艺优化与放大、以及药物临床申报的过程服务等。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详情请见“在研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12	42	75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5	12	42	75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6,298,317.20	20,701,952.04	27.03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26,298,317.20	20,701,952.04	27.0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4.09	15.41	-1.3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聚乙二醇化伊立替康	76,500,000.00	8,523,680.46	19,758,526.10	一期临床入组全部完成, 预计2021年开展II期临床	完成II期临床	抗肿瘤1类新药, 系全球范围内创新药物, 不存在已上市同类药物	使用聚乙二醇材料起到缓释作用, 进而降低系统毒性
2	JK-1214R	42,500,000.00	7,114,966.10	11,681,910.99	临床前阶段, 已完成药效学实验	2021年完成所有临床前研究	局部镇痛1类新药, 系全球范围内创新药物, 不存在已上市同类药物	非麻醉镇痛持续时间显著增加, 并具有更加明显的镇痛麻醉分离作用
3	JK-2122H	17,000,000.00	1,372,594.93	2,924,422.15	临床前阶段, 正在制备注册样品	2021年完成注册检验	创新3类医疗器械	采用聚乙二醇衍生物作为一种新型交联剂, 可增加产品降解时

								间、减少毒副作用
4	JK-1219I	34,000,000.00	2,460,088.86	8,097,371.31	临床前阶段,已完成分离纯化工艺摸索、样品制备和药效学试验	继续进行临床前研究	肿瘤免疫抑制生物药	与其他药物联合起到肿瘤抑制作用
合计	/	170,000,000.00	19,471,330.35	42,462,230.55	/	/	/	/

情况说明

PEG-伊立替康项目已完成全部6个剂量组受试者的入组,对临床试验方案进行了多次整改,完成2020年临床药学报告,基本完成了该药物作为新适应症合并用药所需的临床前研究,并于网上递交了突破性治疗的资料;JK1214R项目也取得了一定进展,预计在2021年内完成临床前研究;PEG化交联透明质酸钠凝胶项目对工艺进行了进一步优化,并完成了毒理学研究,准备2021年完成注册检验;JK-1219I项目已完成样品的分离纯化工艺摸索、样品制备和药效学试验,进度符合预期;抗体药物、基因药物、3D打印等项目按计划有序进行。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8	2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8.3	18.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646.82	614.5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10	23.64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5	17.86
硕士研究生	14	50.00
本科	8	28.57
本科以下	1	3.57
合计	28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40	18	64.29
40-50	7	25.00
50以上	3	10.71
合计	28	1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键凯科技对外销售的产品主要为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因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的合成具有较高的门槛，且公司是业内为数不多的具备原料合成能力的生产商。为保持自身的核心竞争力，键凯科技生产的聚乙二醇原料主要供自身生产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使用。2020年，公司对原材料生产及研发的设备进行了扩充及改造以配合公司下游产品销售的增长，衍生物终产品产量与去年同期相比提高了13.3%。

此外，技术研发是公司持续稳步发展的基础，技术研发影响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核心技术力量的形成和提升。公司通过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高分子材料及其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现状，选择有市场潜力的产品和工艺技术进行研发，以增加公司的技术储备，加强科研成果向生产转化，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16种衍生物产品的工艺优化、改进与放大，完成30多种新结构衍生物的开发及10余种分析方法的开发，研发中心搭建了企业重点实验室，助力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推进试验成果实现产业化生产以及现有产品生产工艺的改进等，并加快消化吸收国际国内各种新技术，为公司提供充足的新产品新技术的储备，并不断完善公司下游产品链，为企业的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同时，公司研发中心持续培养专业技术人才，提高企业的技术人才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由2019年12月31日的26人增加为28人。原核心技术人员朱建发离职，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未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从应用领域来看，目前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主要下游行业可细分为蛋白质药物修饰、小分子药物修饰和医疗器械制造等，近年来均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探索聚乙二醇衍生物的下游应用新场景，牢牢把握聚乙二醇材料领域的最新动向，并加快对下游聚乙二醇化医药产品的应用创新，以保持和技术竞争中的有利位置。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5项，新获批专利12项，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知识产权相关业务的管理，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制度建设。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年是键凯科技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历经二十年的发展，2020年8月26日，键凯科技厚积薄发，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得到了资本市场的认可。本次成功上市，对公司发展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上市意味着全新的发展机遇，也意味着更大的社会责任。键凯科技将以本次登陆资本市场为契机，不忘初心，拼搏进取，通过资本助力和募投项目的精心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致力于将键凯科技打造成为全球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材料领域领先的创新型企业。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通过积极采取加强生产管理与合理安排境外物流运输等措施，保证并及时完成国内和国外客户增长的订单需求和国际货物运输；通过持续对海外市场的深耕与拓展，实现报告期内国外销售收入的持续稳健增长；通过持续对技术工艺进行完善和产品创新，支持多项国内和国外客户的新药研发项目，拓展公司收入新的增长点。

2020年键凯科技实现营业收入18,662.2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8.9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8,567.8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9.22%。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销售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工作效率、服务专业程度与服务水平；同时积极与资本市场沟通，加深对行业现状的认识，并充分利用上市契机，扩大公司影响面，加强与下游市场的交流与合作。由于公司注重产品质量与服务，国内客户新药上市销售放量带来的订单增加、技术服务收入的增加以及持续的海外市场维护与开发，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显著增长。

2020 年键凯科技仍然将增强研发实力作为全年工作的主要方向之一。累计研发投入 2,629.8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7.03%,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达到 14.09%,为公司的项目研发和技术创新提供了坚强后盾。本年内,公司对研发中心实验室进一步升级改造,新增多种仪器设备,为公司的各类研发项目提供了专门的合成路线开发及分析方法开发平台,极大提升了公司的整体创新能力。在不断投入研发项目的同时,公司坚持完善研发管理体系,加强流程控制,推进跨部门协作,确保研发工作有序、高效、合规进行。研发项目方面,2020 年,PEG-伊立替康项目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全部 6 个剂量组受试者的入组,预计 2021 年可进入 II 期;JK1214R 项目已完成药效学研究,其他临床前研究按部就班进行,预计 2021 年完成全部临床前研究;JK-2122H 项目对制剂工艺进行了进一步优化;JK-1219I 项目已完成分离纯化工艺摸索、样品制备和药效学试验;其他研发储备项目均按计划进行,进度符合预期。此外,公司专利申请和维持工作持续有序开展,2020 年度提交新申请专利 5 件,新获得授权 12 件。

一年来,键凯科技稳步落实业务布局,严格执行预算管控,持续深化技术创新,着力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及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全体投资者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规范公司治理,企业在逆境中再次实现了发展。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核心技术迭代风险

键凯科技的核心技术和业务均围绕聚乙二醇在医药领域的应用。材料科学及生物医药发展迅速,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尽管聚乙二醇在医药领域的应用潜力尚未被充分挖掘,但仍存在相关材料或医药领域应用发生未预见的突破性进展,新的材料或技术完全取代了聚乙二醇目前在医药领域的应用场景的可能。键凯科技将及时跟踪技术发展趋势、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完善创新体系建设、持续引进高层次研发人才,加强内部核心研发人员的培养,夯实公司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做到未雨绸缪、与时俱进。

(二) 聚乙二醇衍生物合成技术及产品无法满足客户需求的风险

由于分子量、结构、官能团的差异,聚乙二醇衍生物的种类繁多。公司除标准产品目录外,还为不同客户定制化研发及生产符合其特定要求的聚乙二醇衍生物。尽管公司的核心技术在聚乙二醇衍生物的合成方面积累了大量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可合成数千种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但仍存在公司无法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或定制化产品无法达到客户要求的技术标准、进而错失业务机会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业绩增长。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境外经营风险

为开展在美国及其他境外国家的业务,公司在美国设立了子公司。在境外开展业务和设立机构需要遵守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如果境外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等情形,可能对键凯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二) 技术服务费收入收取金额减少或无法持续收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费收入为 2,192.1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1.75%。目前公司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来自特宝生物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销售收入的提成。如果下游产品的销售规模不能维持增长,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存在减少或者无法收取的风险。

(三) 下游终端产品市场推广或生命周期管理不利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主要用于下游药品或医疗器械，其业务增长依赖于下游产品的成功获批上市以及销售持续增长。假如公司下游客户的产品未能成功推向市场、上市后市场推广不利或未能有效管理产品生命周期、销售下滑，则公司相关产品的销售增长也将受到不利影响，甚至下滑。

(四) 市场推广风险

公司业务面向境内外市场，是国际市场竞争的主要新兴参与者。特别是公司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的应用属于前沿科技，主要集中在生物医药技术和产业发达的美国等发达国家。公司在国际竞争中，并不具有地缘优势。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及时洞悉客户需求、洞察全球的竞争态势变化，保持自身在全球化竞争中的优势，使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为医药行业。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医药产品是关系人民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商品；同时，医药产业又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和卫生部门，其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整个行业实施监管。同时，我国目前处于经济结构调整期，各项体制改革正在逐步深入，我国医疗卫生市场的政策环境面临重大调整。假如公司的下游客户的经营策略不能适应监管环境及其变化，将间接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但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若处理不当，对周边环境会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如果公司的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规定，将面临被国家有关部门处罚、责令关闭或停产的可能。公司已在今年内被列为民生豁免企业，不受重污染天气强制减产影响。同时，公司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对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合规经营，最大限度减少上述因素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生产聚乙二醇的主要原料环氧乙烷系危险化学品物品，在研发生产过程中也涉及到部分危险化学品试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不排除因设备老化、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性，从而造成经济损失并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将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对安全生产的相关规定，继续完善应急预案，确保各个环节无瑕疵。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的宏观环境风险主要为美国国际贸易保护政策风险与全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美国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56.39%。根据公司与海外客户签订的协议约定，公司境外销售的关税一般由客户承担。2018 年 6 月 15 日，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宣布对自中国进口的 500 亿美元商品加征 25% 关税，同年 8 月 23 日实施的加征关税清单涉及发行人的主要产品聚乙二醇衍生物。目前，公司的产品聚乙二醇衍生物按美国海关商品编码 (HTS Code) 归属为 3404.20.0000 类，即“聚(环氧乙烷)(聚乙二醇)”，关税为 25%。截至 2020 年末，由于美国主要客户对供应商稳定性要求较高、聚乙二醇衍生物占客户终端产品价值比例较小、且合同约定关税由客户承担等原因，美国增加关税事项对公司的美国出口业务影响可控。但假如中国未来与美国的贸易争端持续升级，加征关税的税率进一步提高或实行出口配额等政策，会削弱公司对美出口业务的竞争力，公司经营业绩会受到一定负面影响。

公司境外物流包括民航客机和货机两类运输工具。全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以来，往返中国的国际民航客机航线航班与疫情前相比大幅减少。公司将通过合理安排物流计划、准备多重应急预案，以避免境外物流整体运力下降及物流费用增加对公司产品的境外发货产生的影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客户均与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沟通状态，来自海外医药制造企业客户的订单数量和金额尚未受到显著影响。尽管医药制造业及其相关供应链的岗位属于居家令豁免范围，以保障医疗物资及医疗服务供应，但由于目前国际范围内疫情仍未得到有效控制，且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外的医疗需求受到了一定的限制，公司下游客户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一定不利影响。如因疫情导致全球性的经济下滑、经济危机、客户资金链断裂等情况，公司的销售业绩将在一定时间内受到不利影响。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1) 总体经营情况**

2020 年度，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662.26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38.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7.89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加 39.22%。在报告期内，公司注重产品质量与服务，国内客户新药上市销售放量带来的订单增加、技术服务收入的增加以及持续的海外市场维护与开发，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显著增长。同时，公司报告期内通过加强内控管理和成本管理，营业总成本同比增长 24.23%，增幅低于收入增长幅度，公司利润持续增长。

2020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85.97%，同比增长 1.66 个百分点，主要为外销产品结构变化和对应销售单价的提高、技术服务收入的增加以及订单量增加带来的生产成本规模效应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 235.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较期初增长 288.58%，主要为 2020 年 8 月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55,228.48 万元以及营业利润增长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2) 研发费用与研发人员

公司为科技型企业，重视技术升级、研发创新与科研人才队伍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2,629.83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27.03%，占收入比重为 14.09%。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为研发项目按计划进展导致研发投入相应增长所致。

2020 年末研发人员人数为 28 人，较 2019 年期末研发人员数量增加 2 人。年度平均研发人员占比下降 0.4%，主要由于公司为应对日益增长订单需求，扩充生产人员队伍，导致总人数增加速度快于研发人员增长速度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6,622,625.68	134,319,622.35	38.94
营业成本	26,191,287.72	21,082,796.32	24.23
销售费用	4,778,861.32	4,529,399.78	5.51
管理费用	24,533,124.88	20,231,431.92	21.26
研发费用	26,298,317.20	20,701,952.04	27.03
财务费用	344,321.06	-200,693.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20,725.99	51,003,777.40	5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046.00	1,252,888.24	-1,56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656,995.87	-12,987,800.73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662.26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38.94%，主要为公司注重产品质量与服务、客户稳定增加及大客户新产品上市销售放量带来的订单增加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7.89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加 39.22%，主要为公司报告期内通过加强内控管理和成本管理，营业总成本同比增长 24.23%，增幅低于收入增长幅度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用药用合成新材料	186,622,625.68	26,191,287.72	85.97	38.94	24.23	增加 1.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销售产品	163,952,419.54	25,512,699.04	84.44	38.65	21.80	增加 2.15 个百分点
技术使用费	21,921,926.58	274,390.06	98.75	36.44	101.68	减少 0.40 个百分点
运输服务	748,279.56	404,198.62	45.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地区 (注)	92,229,877.07	15,689,136.43	82.99	66.67	98.21	减少 2.71 个百分点
国外地区 (注)	94,392,748.61	10,502,151.29	88.87	19.51	-20.24	增加 5.55 个百分点

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产品的销售、聚乙二醇化应用创新技术服务及运输服务。年报中对三类主营业务分国内地区、国际地区的情况进行了合并统计，审计报告中仅对产品销售收入进行了分地区统计，由于统计口径不同存在数据差异，特此说明。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公司向下游客户提供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产品和聚乙二醇化应用创新服务。

1、分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为 1.64 亿元，均来自于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产品销售，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87.85%，产品销售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38.65%；产品销售营业成本 2551.27 万元，较上年增长 21.8%；产品销售毛利率 84.44%，较上年增加 2.15%。产品销售收入增长，主要系国内下游主要客户上市产品进入销售放量阶段，及国外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加所致。毛利率增加，一方面系由于报告期内国外销售的产品结构较上期有所变化，相应销售单价有所提高；另一方面为产量增加和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高带来的规模效应，使得单位成本降低。

报告期内，技术使用费收入 2192.19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 11.75%，较上年增加 36.44%；技术使用费成本 27.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1.68%；毛利率 98.75%，较上年减少 0.40%。技术使用费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于来自特宝生物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销售收入的提成，此外公司于报告期内还向少数下游客户提供提供聚乙二醇化服务以及检测服务。技术使用费成本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提供的部分技术服务产生的关联成本所致。

报告期内，运输服务收入主要系向客户销售产品时单独收取的运费及手续费。

2、分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地区营业收入为 9222.99 万元，较上年增加 66.67%；系国内下游主要客户上市产品进入销售放量阶段所致。营业成本 1568.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98.21%，毛利率 82.99%、较上年减少 2.71%，主要系根据公司的阶梯定价机制，下游客户产品订购量增加，同时产品平均价格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国外地区营业收入为 9439.2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51%，主要由于国外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长和报告期内全年平均汇率较上年增加所致。营业成本 1050.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24%，毛利率 88.87%、较上年增加 5.55%，一方面由于国外销售的产品结构变化带来的销售单价的提高，另一方面系公司生产规模效应导致单位成本降低。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聚乙二醇衍生物	千克	805.57	668.90	274.54	13.30	5.81	32.18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关备货也同步增加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应用	销售产品	25,512,699.04	97.41	20,946,745.98	99.35	21.80
	技术使用费	274,390.06	1.05	136,050.34	0.65	101.68
	运输服务	404,198.62	1.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小计	26,191,287.72	100.00	21,082,796.32	100.00	24.2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聚乙二醇衍生物	直接材料	5,219,819.99	20.46	3,421,862.73	16.34	52.54
	直接人工	4,048,863.21	15.87	3,990,793.17	19.05	1.46
	制造费用	16,244,015.84	63.67	13,534,090.08	64.61	20.02
	营业成本小计	25,512,699.04	100.00	20,946,745.98	100.00	21.8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技术使用费成本 27.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1.68%，主要由于公司提供的部分技术服务产生的关联成本所致。聚乙二醇衍生物直接材料成本 521.98 万元，较上年增长 52.54%，主要系下游客户产品订购量增加所致。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644.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2.4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公司一	3,699.22	19.82
2	公司二	2,369.57	12.70
3	公司三	2,275.01	12.19
4	公司四	1,723.51	9.24
5	公司五	1,577.04	8.45
合计	/	11,644.35	62.40

前五名客户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的比例超过营业收入 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前五名客户构成与上年同期相比无变化，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均较上年有所增加。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07.6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3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公司一	289.93	24.55
2	公司二	272.14	23.04
3	公司三	186.87	15.82
4	公司四	30.18	2.55
5	公司五	28.50	2.41
合计	/	807.62	68.37

前五大供应商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的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前五名供应商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两家，公司四和公司五为新进入前五名的供应商。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均较上年有所增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778,861.32	4,529,399.78	5.51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24,533,124.88	20,231,431.92	21.26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管理人员薪酬增加以及三季度上市活动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6,298,317.20	20,701,952.04	27.03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研发投入的材料、燃料动力费以及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44,321.06	-200,693.56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	-------------	-----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20,725.99	51,003,777.40	5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046.00	1,252,888.24	-1,56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656,995.87	-12,987,800.73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3.3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因营业收入增加而带来的经营性现金流入的增加，以及公司在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控制良好综合影响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561.43%，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的现金流净额小于去年同期净额（2019 年赎回 2018 年末结构性存款）以及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收到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355.20%，主要系本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09,867,949.10	78.82	99,509,566.03	37.07	613.37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首次上市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6,109,602.50	5.12	38,479,205.44	14.33	19.83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且客户预付货款余额减少所致。

存货	23,436,550.08	2.60	16,868,001.72	6.28	38.94	主要系随着订单量的增长，相关备货也同步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89,087,966.51	9.89	81,408,381.22	30.32	9.43	无重大变动。
无形资产	17,024,392.45	1.89	16,588,440.08	6.18	2.63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500,000.00	0.06	1,800,000.00	0.67	-72.22	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上期期末的抵押借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788,555.69	2.20	15,901,709.79	5.92	24.44	主要系待返还给国外客户的关税差额所致。本报告期，公司出口货物关税代码变更，对应关税税率降低，由于关税由客户承担，因此公司代客户向海关收取对应关税差额并返还给客户。
应付账款	2,199,401.74	0.24	1,281,283.46	0.48	71.66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订单量增加，相关存货备货采购增加导致应付货款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键凯科技生产和销售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聚乙二醇衍生物属于精细化学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精细化工行业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其行业监管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下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发行人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应用领域为制药行业及医疗器械制造业，对产品质量要求高。因此，发行人在法律法规的标准要求外，主动参照医药行业的相关标准进行管理，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客户生产要求。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键凯科技主要从事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基于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聚乙二醇合成及聚乙二醇化技术，向下游客户提供聚乙二醇医药应用创新技术服务，并自主开发创新的聚乙二醇化药物和第三类医疗器械。键凯科技在聚乙二醇及其活性衍生物研发、生产、医药领域应用等技术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是国内外为数不多能进行高纯度和低分散度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活性衍生物工业化生产的公司之一，填补了国内长期缺乏规模化生产高质量的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这一空白，是全球市场的主要新兴参与者。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及质量控制要求，考察和评价供应商经营资质、质量体系、供货稳定性、售后服务和价格，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供应物料能够满足公司质量体系的规定要求。生产物料的采购按照《供应商质量审计管理程序》、《采购合同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文件，由相关使用部门在当月根据需求及预算提出下个月的采购计划，经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至综合管理部安排进行采购。采购品到货后，先由质量部进行检验，仓库人员清点接收入库，再由财务部门负责结算。

(2) 生产模式

键凯科技的生产主要包括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的生产和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的生产两部分，辽宁键凯负责生产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并提供给天津键凯生产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针对标准化产品，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并保证一定产品储备；针对定制化产品，公司合成研究部门及生产部门根据客户需求及产品特性开发合成路线，经验证试生产成功后组织放大生产。公司质量部门全程参与生产过程：质量保证部门（QA）主要负责对质量体系管理的运行、监督、合规性的确认及改善；质量控制部门（QC）负责生产物料、在产品及产成品的检测与放行。公司的质量保证部门与质量控制部门共同确保生产工艺流程按计划实施，并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对外销售要求。公司已制定了一整套生产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范，并获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国内外质量体系认证。

(3) 销售模式

键凯科技采用直销模式开展境内外销售，客户包括国内外知名医药企业及各大科研院所。自设立以来，键凯科技积极开拓境外客户，通过对境外医疗器械或药品生产企业客户在前期研发阶段提供聚乙二醇分子结构设计、生产工艺验证、分析方法确定、药理毒理评价等服务切入客户业务，最终通过向客户销售其指定的聚乙二醇衍生物实现产品销售收入。由于公司在行业内具有知名度，科研机构、制药企业、医疗器械企业等下游客户在有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采购需求时，会主动与公司联系，取得最新产品目录并进行订货；如果产品目录中尚无其所需产品或存在个性化的产品需求，公司可以基于研发能力为客户提供高度定制化的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此外，公司也通过参加展会等多种方式提升公司知名度及主动了解潜在客户需求，并针对性地开展企业及其产品的推介。

在销售聚乙二醇衍生物前，键凯科技可为客户提供的定制开发服务包括：①分子结构设计：根据客户的特定医药功能需求，设计聚乙二醇衍生物结构，开发合成路线及工艺，并制定质量标准；②合成路线开发：根据客户特定的聚乙二醇衍生物结构要求，开发合成路线及工艺，并制定质量标准。

原则上，公司不就前述前期筛选及定制开发业务收取费用，而是通过后续产品销售取得销售收入。由于公司提供的定制开发工作的难度和稀缺性，既可以换取较高的销售毛利率或客户采购承诺等权利、获得更大的收益，也是拓展主营业务与保护核心技术的需要。键凯科技未来将继续以现有销售模式为主要的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聚乙二醇衍生物	医用药用合成新材料	高纯度聚乙二醇	药物修饰及 3 类医疗器械	成本加成法结合市场竞争情况综合确定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键凯科技对外销售的产品主要为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因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原料的合成具有较高的门槛，且公司是业内为数不多的具备原料合成能力的生产商。为保持自身的核心竞争力，键凯科技生产的聚乙二醇原料主要供自身生产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使用。2020 年，公司对原材料生产及研发的设备进行了扩充及改造以配合公司下游产品销售的增长，终产品产量与去年同期相比提高了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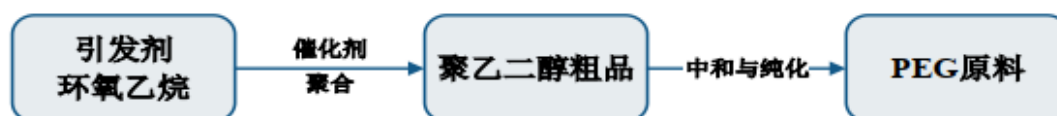
技术研发是公司持续稳步发展的基础，技术研发影响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核心技术力量的形成和提升。公司通过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高分子材料及其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现状，选择有市场潜力的产品和工艺技术进行研发，以增加公司的技术储备，加强科研成果向生产转化，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 16 种衍生物产品的工艺优化、改进与放大，完成 30 多种新结构衍生物的开发及 10 余种分析方法的开发，研发中心搭建了企业重点实验室，助力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推进试验成果实现产业化生产以及现有产品生产工艺的改进等，并加快消化吸收国际国内各种新技术，为公司提供充足的新产品新技术的储备，并不断完善公司下游产品链，为企业的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从应用领域来看，目前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主要下游行业可细分为蛋白质药物修饰、小分子药物修饰和医疗器械制造等，近年来均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探索聚乙二醇衍生物的下游应用新场景，牢牢把握聚乙二醇材料领域的最新动向，并加快对下游聚乙二醇化医药产品的应用创新，以保持和技术竞争中的有利位置。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 5 项，新获批专利 12 项，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知识产权相关业务的管理，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制度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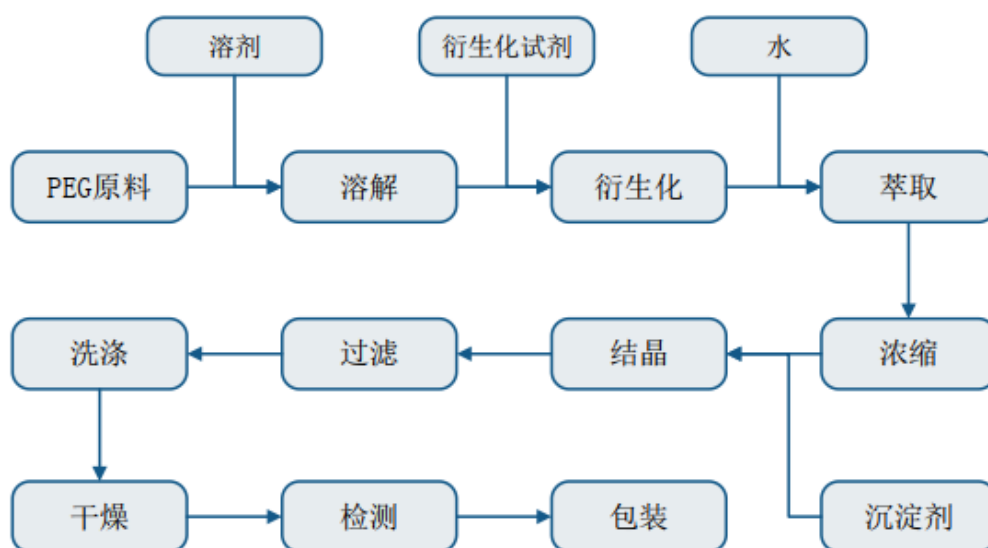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聚乙二醇原料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聚乙二醇衍生物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天津键凯	2 吨	80.0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通常在反应釜中生产，且公司特定时期拥有的反应釜体积是固定的，因此选用反应釜的反应体积来衡量生产能力较为客观。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反应釜以满足生产订单需求，反应釜体积为 7680 升，较去年的 6190 升增加 24%。同时，公司建立合理高效的生产排班制度，报告期内生产部门工作日为 354 天，较去年 250 天增加 41.6%。随着反应体积的扩大以及工作天数增加，公司的产能利用率维持在合理水平。

产能利用率 = Σ (使用的反应釜体积 * 使用天数) / (反应釜总体积 * 354)。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参见上一项关于产能情况的说明。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环氧乙烷	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按照合同约定账期结算	-2.39	4,605 千克	4,881.27 千克
氯化钠	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按照合同约定账期结算	0.24	40,200 千克	39,677 千克
异丙醇	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按照合同约定账期结算	18.65	96,765 千克	95,567.06 千克
二氯甲烷	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按照合同约定账期结算	0.46	155,048.95 千克	151,832.29 千克

N-羟基琥珀酰亚胺	向供应商直接采购	按照合同约定账期结算	0.37	120,000 克	103,500 克
-----------	----------	------------	------	-----------	-----------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小。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医药药用合成新材料	18,662.26	2,619.13	85.97	38.94	24.23	1.66	不适用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地区	9,222.99	66.67
国外地区	9,439.27	19.51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键凯科技拥有 2 家境内全资子公司，1 家境外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 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键凯成立于 2007 年 2 月，主要从事聚乙二醇衍生物的生产，系键凯科技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97282999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赵宣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14 日
经营期限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康诚街 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康诚街 9 号
经营范围	聚乙二醇衍生物合成技术研发、聚乙二醇衍生物（食品药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生产、研发及产品销售及相关技术转让、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键凯股份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天津键凯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0 年度	22,543.00	17,690.59	5,786.33

注：以上数据业经普华永道审计。

(二) 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键凯成立于 2016 年 4 月，主要从事聚乙二醇原料的生产，系键凯科技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102MA0QE2651R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赵宣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至长期
注册地	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园区街南、工贸路西 211102009014024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园区街南、工贸路西 2111020090140248 号
经营范围	聚乙二醇及聚乙二醇衍生物合成技术研发；聚乙二醇及聚乙二醇衍生物（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除外）生产、研发、产品销售及相关技术转让、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键凯股份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辽宁键凯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0 年度	2,504.70	753.53	289.08

注：以上数据业经普华永道审计。

（三）美国键凯（JenKem Technology USA Inc.）

美国键凯成立于 2007 年 1 月，主要从事海外销售业务，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007 年 1 月，为开展美国销售业务，键凯有限时任股东 XUAN ZHAO、吴惠天、嵇世山、朱德权设立美国键凯；2011 年 1 月、2012 年 3 月，XUAN ZHAO 分两次受让取得了美国键凯 100% 股权；2012 年 11 月，发行人受让取得了美国键凯 100% 股权。

美国键凯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JenKem Technology USA Inc.
注册号	0800767302
注册资本	20,000 股普通股
实收资本	122,983 美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1 月 31 日
注册地	2033 W McDermott Drive, Ste 320 188, Allen, TX 75013-4716
主要生产经营地	4105 W. Spring Creek Pkwy, #606B, Plano, TX 75024, U. S. A.
主要业务	聚乙二醇衍生物销售
股东构成	键凯股份持股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美国键凯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20 年度	4,864.52	1,450.89	1,294.95

注：以上数据业经普华永道审计。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聚乙二醇衍生物作为聚乙二醇修饰药物的上游产品，医药行业的政策环境与聚乙二醇修饰药物有关政策息息相关。我国目前在售和在研的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多为创新药和生物药，近年来，医药行业监管层针对药品创新出台多项政策，为聚乙二醇修饰药物的投入与研发创造了更为积极的政策环境。

2020年3月30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新修订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两部规章于2020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其中，《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提出建立药品加快上市注册制度，支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对符合条件的药品注册申请，申请人可以申请适用突破性治疗药物、附条件批准、优先审评审批及特别审批程序。《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则提出要全面落实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两部规则的修订对于鼓励药品创新具有重要意义。

2020年新修订的《专利法》规定，为补偿新药上市审评审批占用的时间，对在中国获得上市许可的新药相关发明专利，给予专利权期限补偿，补偿期限不超过五年。补偿专利期限会提高企业的获利预期，企业会更愿意持续不断地研发投入，从而实现激励药物创新的效果。

此外，聚乙二醇修饰药物通过医保渠道有利于实现加速放量。2020年12月25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将聚乙二醇化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剂、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2a注射剂列示在内。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键凯公司秉承“以材料创新引领生物医药创新”的宗旨，以专注铸就专业，以专业开拓未来。未来公司也将以技术创新为先导，本着“不断创新，锐意开拓，尊重科学，尊重人才”的精神，持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保持在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不断探索聚乙二醇衍生物在下游行业的新应用场景，助力人类生物医药事业的发展。

过去十年，国际上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应用领域迅速扩展，横跨肽、蛋白、酶、小分子、RNA等多个领域。聚乙二醇化技术的应用从大分子蛋白质药物修饰扩展到小分子修饰给药，又扩展到mRNA疫苗。在医疗器械领域，聚乙二醇正在逐步替代壳聚糖、透明质酸钠等，成为可降解医疗器械中的新一代材料。同时，我国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应用也在快速发展，已上市的聚乙二醇修饰药物进入放量阶段，新的聚乙二醇修饰药物研发项目不断涌现。

作为全球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材料领域的新兴参与者，键凯科技将凭借高纯度聚乙二醇原料研制平台、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材料平台、聚乙二醇医药应用创新平台等3个核心技术平台，构建完整的聚乙二醇化技术生态系统，在小分子药物、基因药物、医疗器械等领域多方布局，利用自有研发能力向医药行业的下游客户推广聚乙二醇化技术，同时又将高品质的聚乙二醇材料销售给客户。我们希望与下游行业的客户共同合作，积极交流，互相促进，共同探讨聚乙二醇化技术作为一种更好解决方案的可能性。

键凯科技希望通过打造优秀团队和不断技术创新来实现这一目标，并广泛投资于研发，以确保我们的产品保持技术领先和成本领先的地位。我们将始终坚持以泛聚乙二醇材料领域为核心，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材料销售与技术服务双驱动，推动可持续的经营和财务表现。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键凯科技将抓住聚乙二醇技术在我国的应用进入相对快速发展时期的契机，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行业的发展现状及今后的发展趋势，对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目标做如下规划：

1. 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技术创新是键凯科技实现持续发展和快速增长的核心要素。未来三年公司将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借助募投项目及自有资金，加强产品相关技术的研发和基础技术研究工作。通过加大对先进设备、科研经费和人力资源的投入力度，全面提升研发平台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市场反应速度。公司将持续在新药研发思路拓展创新，利用聚乙二醇医药应用创新技术平台，不断储备新品种；加强对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团队建设，不断提升科研条件；密切追踪最新技术及其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技术及替代性技术的可行性研究，确保公司的可持续竞争力。

2. 产品开发计划

键凯科技未来也将坚持以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的生产及销售及提供针对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应用的技术服务和临床前解决方案为主营业务核心。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加强自主知

识产权建设，加快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开发进度。在紧抓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产品市场的快速增长趋势的同时，公司将通过几大研发项目，重点拓展聚乙二醇衍生物在下游领域的新应用，开辟新的市场空间。进一步完善具有竞争力的下游产品系列，使得公司提供的创新药物与医疗器械技术服务业务逐步成为键凯科技新的增长点。

3. 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强化对市场营销的投入，巩固并提高键凯科技与聚乙二醇化技术在下游行业内的知名度，加大品牌曝光力度，优化现有的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质量。

同时，积极扩大目标市场。未来键凯科技将在目前已立足的医药和医疗器械市场继续深挖潜力，以优秀项目的示范效应迅速扩大影响，以点带面，拓展聚乙二醇技术在整个下游行业的应用。同时进一步加强与下游医药和医疗器械客户的技术合作，探索新的应用场景。

4. 人才发展计划

人才是保持键凯科技持续创新能力和健康快速发展的关键因素。公司奉行“以人为本”的理念，将根据业务发展计划，不断引进专业人才，调整公司人员结构，制定和实施持续的培训计划，扩大人才队伍，并制定与之相适应的绩效评价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

今后三年，公司将重点引进一批特定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充实公司研发、生产、营销及管理等部门，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不断新增的业务需要，同时为公司后续的战略发展布局提供必要的人才储备。键凯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绩效评价体系与激励机制，形成持续的股权激励计划，加强企业文化与价值观建设工作，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5. 组织发展计划

未来三年，键凯科技将根据业务拓展的需要，重点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按计划实施，逐渐完善公司组织结构和职能设置，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进一步优化部门之间的工作流程，提高决策水平，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实现公司管理的专业化和高效化。键凯科技将进一步强化董事会责任，完善董事会决策程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和稳定地发展。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

(一) 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股利分配形式、优先顺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份方式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对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原则上应每年度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四)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当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者当年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时，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重大资金支出是指：（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或（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系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的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4）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五)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发放股票股利。

(六) 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如果公司符合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没有作出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机制及程序

1.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2.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经营层拟定，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 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 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6.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678,928.6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958,056.36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0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0,562,250.72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51,470,164.32 元，资本公积金为 606,390,715.87 元。根据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实施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9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5,74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4%；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上述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 60,000,000 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预案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本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	0	25,740,000.00	85,678,928.62	30.04
2019 年	0	0	0	0	61,543,677.14	0
2018 年	0	0	0	10,041,000.00	36,269,714.23	27.68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 XUAN ZHAO、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吴凯庭	<p>(1) 本人对于所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之键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将自键凯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键凯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股份。</p> <p>(2) 键凯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p> <p>(4)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 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p> <p>(6)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p>	2020/08/19，公司上市 36 个月内至担任董事届满期间	是	是

			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其他股东刘慧民、朱飞鸿、键业腾飞、Shuimu Development、国君创投证叁三号、上海曼路、天逸希慧	<p>(1) 本人/企业对于所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之键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所有股份，将自键凯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键凯科技回购本人/企业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股份。</p> <p>(2) 本人/企业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p> <p>(3) 若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若本人/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如果因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p>	2020/08/19，公司上市 12 个月内至担任董监高届满期间	是	是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p>	2020/08/19，公司上市 12 个月内至担任董监高届满期间	是	是

			<p>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p> <p>（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p> <p>（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p>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p>（1）自键凯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键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键凯科技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p> <p>（2）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p>	2020/08/19，公司上市 12 个月内至离职 6 个月后	是	是

			<p>用。</p> <p>(3) 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p> <p>(4)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键凯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承诺向键凯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键凯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键凯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p>			
其他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XUAN ZHAO	<p>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持有股份总数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如发生除权除息，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在持有股份超过 5% 以上期间，本人拟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应提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承诺，则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p>	2020/08/19，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收益归公司所有。			
其他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吴凯庭	本人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人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以下要求：（1）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时的发行价格（如发生除权除息，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2）在持有股份超过 5% 以上的期间，在满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拟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如本人违反上述持股意向承诺，则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持股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违反上述持股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③因违反上述持股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0/08/19，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其他	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	本人/本企业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人/本企业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人/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以下要求：（1）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本企业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100%。（2）在持有股份超过 5% 以上的期间，在满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持股意向承诺，则承诺接受以下约	2020/08/19，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束措施：①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持股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持股意向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③因违反上述持股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除独立董事外）及高级管理人员	<p>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和中止条件</p> <p>（1）预警条件：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120%时，公司将在10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启动实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3）停止条件：在上述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上述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2）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2、相关责任主体</p> <p>本预案所称相关责任主体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指 XUAN ZHAO；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特指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3、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公司触及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按以下顺序依次开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p> <p>（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计划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p>	2020/08/19，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p>《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p> <p>(2) 公司回购股份</p> <p>如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时，公司应启动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①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②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董事（除独立董事外）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③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④公司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3)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4)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3)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5) 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⑤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p>			
--	--	--	--	--	--

		<p>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份回购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3) 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60%。</p> <p>(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实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①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用于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税前薪酬总和的 60%；(3)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	--	---	--	--	--

		<p>③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p> <p>4、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 2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2）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董事会应在公司回购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程序，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并在履行完必需的审批、备案和信息披露等法定程序后在 30 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方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或者备案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或者备案手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	--	--	--	--	--

		<p>自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或者备案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或者备案手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5、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相关责任主体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并进行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现金分红，代为履行增持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扣减现金分红金额累计计算。 (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并进行公告。董事、</p>			
--	--	---	--	--	--

			<p>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代为履行增持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实际控制人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独立董事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其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则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津贴和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其他	键凯科技	<p>为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p> <p>（1）增强现有业务板块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生产管理及销售模式，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客户，以提高业务收入，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利润；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及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p> <p>（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p> <p>（3）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要求，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股东回报等各个因素基础上，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p>	2020/08/19，无期限	否		

			<p>操作性，并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计划的议案》。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p> <p>(4)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p> <p>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p> <p>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其他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 XUAN ZHAO	<p>(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2020/08/19，无固定期间	否	是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20/08/1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	否	是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分红	键凯科技	<p>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p> <p>1、利润分配的原则</p> <p>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股利分配形式及优先顺序</p> <p>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 基于对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 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p> <p>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 原则上应每年度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p> <p>4、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p> <p>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并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2020/08/19, 无时限	否	是

		<p>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系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的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④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p> <p>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p> <p>5、股票股利</p> <p>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其他	键凯科技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p>	2020/08/19，无固定期限	否	是

			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本次发行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公司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中所载有关承诺内容系自愿作出，且有履行该等承诺。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6）同意公司调减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键凯股份的职务调整或离职而发生变化。	2020/08/19，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在北京召开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三、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60,000,000.00	-	-

2020年9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理财。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杭州 银行 北京 分行	结 构 性 存 款	30,000,000.00	2020 年 4 月 14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型	保 底 利 率 1.755%, 浮 动 利 率 0%或 1.845%		227,835.62	已 赎 回	是	是
北京 银行	结 构 性 存 款	30,000,000.00	2020 年 1 月 8 日	2020 年 2 月 12 日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保 本 浮 动 收 益 型	保 底 利 率 1.1%,浮 动 利 率 0%或 1.8%		83,424.66	已 赎 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552,284,817.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①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②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 ③=②-①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④=②/①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 可行性 是否发 生重大 变化
医用药用聚乙 二醇高分子材 料企业重点实 验室与研发中 心升级改造项 目	无	40,000,00 0.00	40,000, 000.00	40,000,0 00.00	-	-	-40,000, 000.00	-	尚未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	-	否	否
聚乙二醇化药 物及医疗器械 (临床实验) 研发项目	无	80,000,00 0.00	80,000, 000.00	80,000,0 00.00	-	-	-80,000, 000.00	-	尚未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	-	否	否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	无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	-150,000,000.00	-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无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	否	否
合计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	-	-370,000,0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待置换的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13,736,584.01 元和待置换的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6,104,751.42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告，原核心技术人员朱建发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辞去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朱建发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朱建发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授权专利与在审专利的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朱建发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研发工作交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XUAN ZHAO 先生负责，朱建发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全员覆盖等方式，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推崇自由、开放、合作与创新的工作氛围，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此外，公司为员工定期提供与专业技能及体系管理相关的培训，助力员工成长。

安全方面，键凯科技建立了适合公司特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贯彻“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思想，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根据“谁主管谁负责”“一岗双责”的原则，制定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人逐级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员工要认真履行各自的安全生产职责，要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委会，总结安全生产工作，针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制定整改与预防措施，交流安全生产工作经验，传达安全生产方面的文件，布置有关安全工作，通报安全管理情况。建立健全安全检查制度，各部门有计划地开展隐患排查工作，对排查出来的隐患进行分类，落实隐患整改责任人，保存整改照片，要对整改效果进行验证。重点环节重点把控，加强承包商施工管理。

职业健康方面，公司按照规范制定劳保用品的领用标准和发放制度，做好新入职员工的相关培训工作并为其建立职业健康档案，加强教育培训工作，使员工能够正确使用劳动卫生防护用品，降低职业危害，预防职业病的发生。培训员工了解工伤认定原则，处理程序及紧急处理措施，将伤害控制在最小程度。在工作场所及可能产生职业危害的岗位张贴警示标志或告知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工作场所的职业危害因素进行检测并留存报告，确保员工在健康、安全的环境中工作。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规范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合格供应商选择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相关部门之间相互联动，根据客户提供的订单预测及库存情况合理制定采购计划，确保产品交期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存货水平合理。公司通过综合评估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选择合格的原材料供应商进行合作，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均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以充分保障供应商及客户。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键凯科技一直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高度重视生产环节的质量管理，建立了完善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已制定了《生产过程管理规程》《车间物料管理规程》《生产安全管理规程》《卫生管理管理规程》《物料采购管理规程》《检验管理规程》等一整套相关生产管理制度和规范，并获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及 GB/T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等国内外管理体系认证，并主动参照医药行业的 cGMP 标准组织生产，确保各环节的质量控制。

公司主要产品是聚乙二醇衍生物。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产品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环办监测[2017]86号），天津键凯是 2019 年天津市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自行开展监测，并按时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平台公开了其环境信息。

1.1 废气：

本项目共设 5 根高排气筒，各排气筒对应的废气污染源情况如下。

(1) P1 污水处理站废气

由 1 套“水洗+碱洗+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28m 排气筒 DA001 排放。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速率达到推算标准限值，能做到达标排放。

(2) P2 抽真空干燥废气及冷凝废气

采用“静电除油器+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净化，净化后废气通过 1 根 2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速率达到推算标准限值，能做到达标排放。

(3) P3 洁净车间废气。

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 根 25m 排气筒 DA003 排放。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速率达到推算标准限值，能做到达标排放。

(4) P4 研发楼四层实验室废气

由 1 套活性炭吸附+光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23m 排气筒 DA004 排放。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速率达到推算标准限值，能做到达标排放。

(5) P6 研发楼六层实验室排风

由 1 套活性炭吸附+光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23m 排气筒 DA006 排放。排气筒污染物排放速率达到推算标准限值，能做到达标排放。

1.2 废水：

生产产生废水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有纯水站排水、循环系统排水、清洗及纯化生产废水。全厂排水排入天津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1.3 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风机、空压机、水泵、冷却机组及真空泵等，单台设备噪声 70~90dB(A)。

1.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生产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废物包括：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199.76t，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34.51t，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实验室沾染废物 7.95t，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员工生活及办公产生生活垃圾约 30t，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全年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污染物排放量	是否达标
废气	硫化氢	kg/a	0.20	是
	氨	kg/a	148.75	是
	VOCs	kg/a	3721.20	是
	甲苯	kg/a	169.48	是
	非甲烷总烃	kg/a	4607.60	是
	甲醇	kg/a	107.24	是
废水	悬浮物	kg/a	320.36	是
	氨氮	kg/a	52.58	是
	总磷	kg/a	4.11	是
	总氮	kg/a	83.43	是
	化学需氧量	kg/a	2141.84	是
	生化需氧量	kg/a	555.66	是
	甲苯	kg/a	0.50	是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kg/a	3.83	是
固体废物		t/a	242.2	是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天津键凯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对应的处置方式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物	处理工艺
天津键凯	大气污染物	废气	由真空泵房废气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系统及洁净间换气系统处理
	水污染物	废水	由污水处理系统处理
	危险废物	实验室有机废液、废有机溶剂等	天津键凯与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约定委托对方处置

报告期内，公司对洁净间、污水站、真空泵房、研发楼内环保设备定期进行维修更换，完成了污水站及环保设施水洗塔的维护与改造。对污水系统维保单位进行日常的监督检查，确保污水处理系统平稳高效的运行，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期监测废气、废水、噪声。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厂区 2 吨/年医用药用聚乙二醇衍生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1 年 7 月 5 日通过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件号：津开环评书[2011]016 号）。

募投项目天津厂区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通过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件号：津开环评书[2019]109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天津市环保局发布的《市环保局关于做好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津环保应[2015]40 号）中的规定，同时根据国家、天津市相关的法律要求，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包括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应急预案文本及编制说明），预案编制已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提交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本预案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要求，重点说明可能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下需要采取的处置措施、向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和单位通报的内容与方式、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的内容与方式，以及与政府预案的衔接方式，公司第一时间可调用的环境应急队伍、装备、物资、场所等应急资源状况和可请求援助或协议援助的应急资源状况。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 号）要求，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企业应对所有排口和排放的所有污染物开展自行监测）。监测项包括废气和环境空气监测、废水和水环境监测、周边环境监测和噪声监测。公司监测实行在线检测与委托有资质检测方定期监测结合的形式，并落实执行。

本企业按要求建立完整的监测档案信息管理制度，保存纸质版原始监测记录和监测数据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记录以及企业委托手工监测或第三方运维自动监测设备的委托合同、承担委托任务的资质和单位基本情况等资料，保存时限三年。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键凯科技高度重视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和噪声等。公司不断加大资金和设备等方面的投入，优化产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公司专门设有总经理直属的安全环境健康委员会和安全环境健康部，负责企业日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同时，公司建立了《环保制度危化品规定》、《环保制度危废管理制度》、《环境隐患整改制度》等环保管理制度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对于危险废弃物的处置，公司聘请了具备专业资质的供应商进行处理，以保障生产产生的污染物的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要求。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2、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100.00	1,358,399				1,358,399	46,358,399	77.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9,106,542	42.46	1,358,399				1,358,399	20,464,941	34.1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208,990	16.02	1,358,399				1,358,399	8,567,389	14.2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897,552	26.44						11,897,552	19.83
4、外资持股	25,893,458	57.54						25,893,458	43.1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881,001	4.18						1,881,001	3.13
境外自然人持股	24,012,457	53.36						24,012,457	40.0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641,601				13,641,601	13,641,601	22.74
1、人民币普通股			13,641,601				13,641,601	13,641,601	22.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5,000,000	100.00	15,000,000				15,000,000	60,000,000	100.00

3、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579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77号”文批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00股，并于2020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6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6,358,39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641,601股。上述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4、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万股，增加股本人民币15,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37,284,817.08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年	2020年同口径（注）
基本每股收益	1.71	1.90
稀释每股收益	1.71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27	6.75

注：2020年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2020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5、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XUAN ZHAO	0	0	14,866,610	14,866,61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8/26
吴凯庭	0	0	9,145,847	9,145,847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8/26
刘慧民	0	0	8,921,381	8,921,38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8/26
朱飞鸿	0	0	2,976,171	2,976,17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8/26
北京键业腾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	0	2,250,000	2,25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8/26
上海曼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222,992	2,222,992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8/26
北京天逸希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1,881,001	1,881,00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8/26
Shuimu Development Limited	0	0	1,881,001	1,881,001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8/26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君创投证玺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854,997	854,997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8/26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0	750,000	750,000	保荐机构跟投限售	2022/8/26
网下配售股份	0	0	608,399	608,399	其他网下限售配售	2021/2/26
合计	0	0	46,358,399	46,358,39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0/08/26	41.18	15,000,000	2020/08/26	15,000,000	N/A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26日，键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发行价格41.18元。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参见“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XUAN ZHAO	0	14,866,610	24.78	14,866,610	14,866,610	无		境外自然人

吴凯庭	0	9,145,847	15.24	9,145,847	9,145,847	无		境外自然人
刘慧民	0	8,921,381	14.87	8,921,381	8,921,381	无		境内自然人
朱飞鸿	0	2,976,171	4.96	2,976,171	2,976,171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键业腾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	2,250,000	3.75	2,250,000	2,25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曼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22,992	3.70	2,222,992	2,222,99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天逸希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881,001	3.14	1,881,001	1,881,0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0	1,881,001	3.14	1,881,001	1,881,0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君创投证盈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54,997	1.42	854,997	854,99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850	769,850	1.28	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850	人民币普通股	769,8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51 组合	620,590	人民币普通股	620,5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复兴伟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5,730	人民币普通股	495,73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4,116	人民币普通股	484,11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八组合	470,546	人民币普通股	470,5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3,009	人民币普通股	413,009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7,363	人民币普通股	337,363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17,663	人民币普通股	317,663
李晓玲	269,888	人民币普通股	269,88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742	人民币普通股	226,7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 XUAN ZHAO、吴凯庭为一致行动人以外，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XUAN ZHAO	14,866,610	2023/08/26	0	36 个月
2	吴凯庭	9,145,847	2023/08/26	0	36 个月
3	刘慧民	8,921,381	2021/08/26	0	12 个月
4	朱飞鸿	2,976,171	2021/08/26	0	12 个月
5	北京键业腾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250,000	2021/08/26	0	12 个月
6	上海曼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992	2021/08/26	0	12 个月
7	北京天逸希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81,001	2021/08/26	0	12 个月
8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1,881,001	2021/08/26	0	12 个月

9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君创投证鉴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4,997	2021/08/26	0	12 个月
10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673,000	2022/08/26	0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 XUAN ZHAO、吴凯庭为一致行动人以外，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XUAN ZHAO	14,866,610	0	14,866,610	24.78
2	吴凯庭	9,145,847	0	9,145,847	15.24
3	刘慧民	8,921,381	0	8,921,381	14.87
4	朱飞鸿	2,976,171	0	2,976,171	4.96
5	北京键业腾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250,000	0	2,250,000	3.75
6	上海曼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2,992	0	2,222,992	3.70
7	北京天逸希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81,001	0	1,881,001	3.14
8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1,881,001	0	1,881,001	3.14
9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君创投证臻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4,997	0	854,997	1.42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850	0	769,850	1.28
合计	/	45,769,850	0	45,769,850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0,000	2022/08/26	673,000	673,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UAN ZHAO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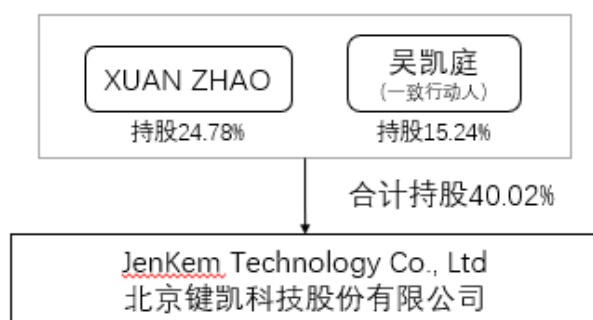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UAN ZHAO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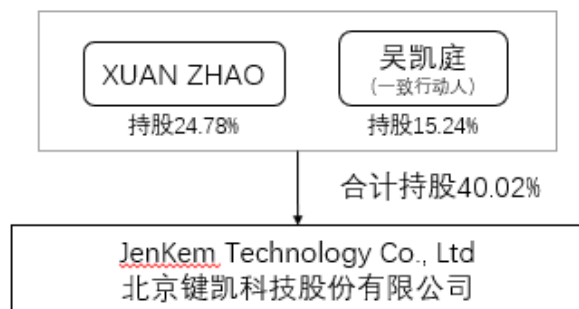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是否为 核心技术 人员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 期	任期终止日 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 股份增 减变动 量	增减变动原 因	报告期 内从公 司获得 的税前 报酬总 额(万 元)	是否 在公 司关 联方 获取 报酬
XUAN ZHAO	董事长, 总经理	是	男	56	2016/12/4	2022/12/4	14,866,610	14,866,610	0	N/A	67.09	否
吴凯庭	董事	否	男	52	2016/12/4	2022/12/4	9,145,847	9,145,847	0	N/A	0	否
李罡	董事	否	男	44	2016/12/4	2022/12/4	0	0	0	N/A	0	否
Lihong Guo	董事, 副 总经理	否	女	56	2016/12/4	2022/12/4	0	0	0	N/A	258.18	否
张如军	董事, 副 总经理	是	女	50	2016/12/4	2022/12/4	0	0	0	N/A	36.23	否
赵育和	董事	否	男	75	2019/7/8	2022/12/4	0	0	0	N/A	10.1	否
毕克	独立董事	否	男	48	2017/7/8	2022/12/4	0	0	0	N/A	7.5	否
潘庆中	独立董事	否	男	59	2017/7/8	2022/12/4	0	0	0	N/A	7.5	否
王春飞	独立董事	否	男	41	2019/9/21	2022/12/4	0	0	0	N/A	7.5	否
郑开禹	监事	否	女	45	2016/12/4	2022/12/4	0	0	0	N/A	0	否
蒋来	监事	否	男	38	2016/12/4	2022/12/4	0	0	0	N/A	0	否
杨丽洁	监事	否	女	53	2016/12/4	2022/12/4	0	0	0	N/A	33.89	否
陈斌	董事会秘	否	男	52	2019/7/4	2022/7/3	0	0	0	N/A	34.20	否

	书											
韩磊	财务总监	否	女	33	2019/7/16	2022/7/16	0	0	0	N/A	59.65	否
汪进良	核心技术人员	是	男		2012/1/29	2024/1/28	0	0	0	N/A	26.92	否
朱建发	原核心技术人员	否	男		2018/7/25	2020/9/30	0	0	0	N/A	46.27	否
合计	/	/	/	/	/	/	24,012,457	24,012,457	0	/	595.0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XUAN ZHAO	1983 年-1991 年就读于清华大学，并取得化学学士学位、化学硕士学位；1991 年-1997 年就读于美国阿拉巴马大学亨茨维尔分校，从事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合成及应用研究，并取得材料学博士学位。1998 年-2002 年历任 Shearwater Polymers Inc. 及 Shearwater Cooperation 研发专家、药物研发部经理；2002 年-2004 年任 Nektar Therapeutics 药物研发部主任；2004 年-2006 年任北京信汇科技有限公司药品研究部经理。2006 年加入键凯有限，自 2007 年 12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
吴凯庭	毕业于厦门大学，取得学士学位。1999 年至今历任万利达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长、总经理；1997 年至今任佳荣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至今任万利达工业董事长兼总裁；2007 年至今任 Malata Holdings 董事；2017 年当选福建总商会副会长；2017 年至今担任盈趣科技董事长。2013 年 9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发行人董事。
李罡	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9 年至 2006 年，任招商银行高级客户经理；2008 年，任弘毅投资投资经理；2008 年至 2009 年，任盈信投资总裁助理；2009 年至 2013 年，任平安信托投资副总裁；2015 年至 2018 年，任慧影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至今任 Shuimu Development 董事；2015 年至今任北京志道易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北京众智合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至今任水木长江（湖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亿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发行人董事。
Lihong Guo	1989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取得化学学士学位；1994 年毕业于美国阿拉巴马大学亨茨维尔分校，取得化学硕士学位。1989 年至 1992 年，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所分析研究员；1994 年至 2002 年，历任 Shearwater Polymers, Inc. 及 Shearwater Cooperation 研究员。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美国键凯经营副总裁，2016 年 9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发行人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张如军	张如军，工程师资质，毕业于北京化学工程学院，取得工学学士。1994 年至 2002 年，任北京市化学工业研究院研发工程师、课题负责人；2003 年至 2004 年，任北京清华亚王液晶材料有限公司质量技术工程师。2004 年至 2016 年，任键凯有限生产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发行人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赵育和	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近代化学系高分子专业。1970 年-1979 年，历任河北望都化工厂技术员、生产科长；1979 年-1984 年，历任北京荧光灯厂历任技术员、技术科长、副厂长；1984 年至 2001 年，历任北京市化工研究所课题组长、高分子合成所所长。2001 年至 2013 年，历任键凯有限生产部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今任键凯有限及发行人常务高级顾问，2017 年 7 月至今任发行人董

	事。
毕克	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取得学士学位。1995年至2000年，；历任北京龙洲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合伙人；2000年至2005年，任北京鼎新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2014年至2019年，任京中北恒安造价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5年至今任安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北京中北同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至今任北京连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至今任苏州清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潘庆中	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取得理论经济学博士学位；毕业于美国斯坦福大学工学院，取得硕士学位。1994年至2004年，历任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研发部总监、副总裁、董事长等；2004年至2014年，历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合作发展办公室主任、公司治理研究中心研究员。2007年至今任北京联航合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宝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至今任清华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研究院研究员；2013年4月至今任清华大学苏世民书院常务副院长；2015年至今任北京师范大学特聘教授。2017年7月至今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王春飞	毕业于北京大学，取得会计学博士学位。2012年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2019年9月至今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郑开禹	毕业于法国瓦岱勒商学院，取得管理学硕士学位。2002年至2008年，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8年至2011年，任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11年至2018年，任上海天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至2018年，任中航天旭恒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至2018年，任营口自贸区水木天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担任四川金投金融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至今担任广州市贝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逸合天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发行人监事。
蒋来	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2009年至2012年，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任信托执行经理；2012年至2014年，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担任高级信托经理；2014年至2016年，任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另类投资部总监；2016年至2018年，任国泰君安（上海）科技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另类投资部负责人。2018年7月至今任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基金业务二部高级业务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发行人担任监事。
杨丽洁	1988年至1991年，任北京照相机总厂财务会计；1991年至2001年，任北京希必实机电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12年至2016年，任北京赛奇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1年至今历任键凯科技财务经理、综合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发行人监事。
陈斌	毕业于扬州市职业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1991年-1993年，任江苏日出集团开发部副部长；1993年-1998年，任昆明俊业鑫化工原料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经理；1998年-2005年，任南京中启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2010年，任龙德化工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工程部经理。2010年-2019年任键凯有限及发行人子公司天津键凯综合部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韩磊	2011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取得学士学位。2011年-2017年，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助理、经理；2017年-2019年任杨树资本集团任高级投资经理；2019年4月-2019年7月任北京安码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部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发行人财务总监。
汪进良	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获得应用化学专业博士。博士在读期间，曾作为主要成员参与了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项目“高效低毒血管紧张素 II 受体拮抗剂芬娜沙坦”的研究。1994年至2004年任北京红惠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北京嘉林药业）工程师、项目负责人，2004年

	至 2007 年，任北京红惠新医药有限公司，研究员、课题组长，2012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合成研究员、研发主管、项目经理，参与了 JK-1201I，JK-1203D，JK-1214R 等项目的研发。已获得授权专利 9 项，发表论文 2 篇。
朱建发	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有机与分析化学专业，2018 年加入公司，参与了公司部分衍生物产品开发、聚乙二醇伊立替康项目原料药的合成及放大中的工艺优化、JK1214R 的合成与开发、部分小分子合成的工艺开发与优化及 DBCO 产品的开发。曾是公司聚乙二醇单一分子量新产品研发项目管理人。朱建发博士已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因个人原因离职。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平台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杨丽洁	监事、行政经理	键业腾飞	131.15	2.91
2	张如军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键业腾飞	29.05	0.65
3	赵育和	董事	键业腾飞	8.03	0.18
4	陈斌	董事会秘书	键业腾飞	4.95	0.1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键凯科技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罡	Shuimu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2014/7	/
郑开禹	北京天逸希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2	/
蒋来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君创投证鉴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8/7	/
杨丽洁	北京键业腾飞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1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XUAN ZHAO	天津键凯	执行董事、经理	2007/2	/
	辽宁键凯	执行董事	2016/4	/
	美国键凯	董事	2007/1	/
吴凯庭	万利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5/5	/
	厦门厦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4	/
	厦门万利达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1996/1	/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5	/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6	/
	漳州万利达生活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1	/
	厦门万利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1998/3	/
	厦门惠及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6	/
	吉林吉清铝业	董事	2014/3	/
	深圳万利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7	/
	南靖万利达视听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6	/
	漳州市吴惠天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2014/9	/
	广西万利达惠恒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10	/
李罡	北京众智合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2015/8	/
	北京志道易德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11	/
	北京亿赛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4	/
	赛诺联合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6/5	/
Lihong Guo	美国键凯	经营副总裁	2007/1	/
张如军	辽宁键凯	监事	2016/4	/
赵育和	/	/	/	/
毕克	北京中北同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5	/

	安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5/10	/
	北京连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6	/
	苏州清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4	/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
	北京宝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07/9	/
	清华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研究院	研究员	2009/10	/
	清华大学	苏世民书院常务副院长	2013/4	/
	北京师范大学	特聘教授	2015	/
王春飞	中央财经大学	副教授	2012/7	/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6	/
	河南润弘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3	/
	红塔证券	内核委员	2018/1	/
郑开禹	北京逸合天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8	/
	金惠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2	/
	广州市贝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7	/
	四川金投金融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9	/
蒋来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业务董事	2018/7	/
杨丽洁	天津键凯	监事	2007/2	/
陈斌	天津键凯	综合部经理	2010/8	/
韩磊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本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董事津贴，随公司工资发放，其他董事、监事不享有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年终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高管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基本报酬，年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21.4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3.19

注：核心技术人员 XUAN ZHAO、张如军由于兼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董监高计算。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朱建发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生产人员	80	70
销售人员	11	10
研发人员	28	26
财务人员	9	8
行政人员	25	25
合计	153	1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博士	10	12
硕士	25	17
本科	79	76
本科以下	39	34
合计	153	13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当地法律法规在经营地雇佣员工，并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以吸引当地人才。公司实行薪酬福利预算管理，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制定人力资源预算，通过不断优化人员结构配置、薪酬激励体系，提升员工积极性与效率，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薪酬内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经营目标和岗位技能要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持续跟进与改善，使公司培训可以有序、有效开展，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不断增加培训预算，优化培训内容，推动内外训相结合，鼓励员工自主学习。内训上，定期规划、组织并跟进各部门进行部门内及跨部门间的专业培训；外训上，由合作培训机构提供专业的培训服务；同时公司积极鼓励员工自主学习，并取得各类专业资格。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制度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制度保证。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2020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相应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监事会的运作，确保监事会履行全体股东赋予的职责。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2020 年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6/26	/	/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0/9	www.sse.com.cn	2020/10/12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31	www.sse.com.cn	2021/1/4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其中，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为非上市公司，决议未进行披露。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XUAN ZHAO	否	5	5	0	0	0	否	3
吴凯庭	否	5	5	0	0	0	否	3
李罡	否	5	5	0	0	0	否	3
Lihong Guo	否	5	5	5	0	0	否	3
张如军	否	5	5	0	0	0	否	3
赵育和	否	5	5	0	0	0	否	3
毕克	是	5	5	0	0	0	否	3
潘庆中	是	5	5	5	0	0	否	3
王春飞	是	5	5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出年度绩效奖金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独立董事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审核意见。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3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1011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杜凯、宋以晶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键凯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键凯科技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键凯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	------------------

<p>(一)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9)、(24)(a)、(25)及附注四(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键凯科技 2020 年度合并产品销售收入为 163,952,419.5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7.85%。</p> <p>键凯科技在将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经初步检验确认接收后,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p> <p>由于产品销售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因此,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键凯科技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我们针对金额重大的产品销售收入检查了销售合同并实施了函证程序; 对未实施函证程序的产品销售收入,我们抽样检查了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销售发票、承运人接收单、客户签收单、银行进账单及其他支持性证据; 我们采用以下方法实施了产品销售收入的截止性测试: <p>对于将产品送达客户的销售交易,抽样检查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一定时间内的客户签收单,将客户签收日期与管理层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日期进行比较;</p> <p>对于将产品交由客户指定承运人的销售交易,抽样检查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一定时间内的承运人接收单,将承运人接收单据日期与管理层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日期进行比较;</p> <p>基于实施的上述审计程序,我们发现相关审计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p>
<p>(二) 存货跌价准备</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5)存货。</p> <p>键凯科技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账面余额为 29,364,960.74 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5,928,410.66 元。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p> <p>管理层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作出估计时需综合考虑存货质量有效期、到期日前的存货的质量检测结果、是否存在呆滞、毁损情况,以及存货的估计售价和存货产品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p> <p>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并测试了管理层评估和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内部控制,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包括复杂性、主观性、变化和管理层倾向或舞弊的敏感性,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 评估了以前期间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的追溯性复核的评估结果,以评价管理层作出估计的流程的有效性; 选取样本测试了管理层编制的存货到期日汇总表的准确性; 针对管理层编制的呆滞及毁损存货清单,抽取样本查看了产品入库日期以及最后一次出库日期,将毁损存货与经批准的存货报废清单进行核对,并结合存货监盘结果,评价呆滞及毁损的存货清单是否完整准确; 检查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的计算准确性,并采用抽样方法对管理层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使用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管理层的估计售价与存货期后售价及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近期售价进行对比分析； - 将管理层评估的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与公司同类存货成本支出的历史数据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的生产成本数据进行对比分析； - 将管理层估计的预计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与公司同类存货的历史数据比例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数据进行对比分析。 <p>基于上述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作出的重大判断。</p>
--	--

四、其他信息

键凯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键凯科技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键凯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键凯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键凯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键凯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键凯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键凯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键凯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杜凯(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1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 宋以晶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09,867,949.10	99,509,566.03
应收账款	七、5	46,109,602.50	38,479,205.44
预付款项	七、7	2,545,610.32	7,058,863.22
其他应收款	七、8	2,352,619.53	2,672,293.78
存货	七、9	23,436,550.08	16,868,001.7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51,232.57	22,157.11
流动资产合计		785,063,564.10	164,610,087.3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七、21	89,087,966.51	81,408,381.22
在建工程	七、22	772,315.59	98,649.00
无形资产	七、26	17,024,392.45	16,588,440.0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846,101.15	2,529,53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484,842.57	2,428,96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332,252.44	789,67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547,870.71	103,843,643.53
资产总计		900,611,434.81	268,453,73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00,000.00	1,8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2,199,401.74	1,281,283.46
预收款项			11,345,476.03
合同负债	七、38	4,855,882.81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777,278.95	5,091,406.58
应交税费	七、40	7,648,150.85	9,364,805.83
其他应付款		19,788,555.69	15,901,709.7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42,472.94	-
流动负债合计		41,311,742.98	44,784,681.6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572,336.15	3,315,30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58,990.7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25,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6,326.85	3,315,302.39
负债合计		44,368,069.83	48,099,984.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0,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55	606,390,715.87	69,105,898.79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91,278.94	682,848.53
盈余公积	七、59	3,395,805.64	-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7,848,122.41	105,564,99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6,243,364.98	220,353,746.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856,243,364.98	220,353,746.75

益)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900,611,434.81	268,453,730.83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5,834,402.48	47,793,396.04
应收账款	十七、1	13,220,736.12	15,307,734.89
预付款项		175,213.35	4,852,362.4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1,198,986.00	18,695,881.96
应收股利		19,900,000.00	-
存货		31,047.85	149,753.37
其他流动资产		748,231.12	22,157.11
流动资产合计		671,208,616.92	86,821,285.8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8,618,355.21	58,618,355.21
固定资产		1,618,648.27	1,006,993.84
无形资产		1,128,246.84	269,290.98
长期待摊费用		75,429.1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0,528.41	454,69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5,585.07	23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36,792.95	60,588,330.03
资产总计		735,745,409.87	147,409,615.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	-
应付账款		7,772,178.14	5,956,780.47
预收款项		-	543,676.77
合同负债		483,184.88	-
应付职工薪酬		1,845,996.65	1,492,423.06
应交税费		1,977,711.76	3,054,023.21
其他应付款		1,621,838.57	754,391.74
其他流动负债		62,814.04	-
流动负债合计		14,263,724.04	11,801,295.2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	594,508.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5,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000.00	594,508.24
负债合计		14,488,724.04	12,395,803.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606,390,715.87	69,105,898.79

盈余公积		3,395,805.64	-
未分配利润		51,470,164.32	20,907,913.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1,256,685.83	135,013,81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5,745,409.87	147,409,615.88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86,622,625.68	134,319,622.35
其中：营业收入		186,622,625.68	134,319,622.35
二、营业总成本		84,833,137.25	68,695,672.1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6,191,287.72	21,082,796.32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87,225.07	2,350,785.63
销售费用	七、63	4,778,861.32	4,529,399.78
管理费用	七、64	24,533,124.88	20,231,431.92
研发费用	七、65	26,298,317.20	20,701,952.04
财务费用	七、66	344,321.06	-200,693.56
其中：利息费用		59,721.88	49,940.06
利息收入		1,251,422.82	483,767.57
加：其他收益	七、67	3,089,279.36	472,669.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93,641.77	67,562.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23,446.52	-885,440.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280,107.82	-2,339,831.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821.84	7,807,949.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052,033.38	70,746,860.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	1,606.1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9,922.93	148,933.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032,110.45	70,599,533.0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353,181.83	9,055,855.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678,928.62	61,543,677.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678,928.62	61,543,677.1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678,928.62	61,543,677.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74,127.47	292,530.6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74,127.47	292,530.66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74,127.47	292,530.66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74,127.47	292,530.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604,801.15	61,836,207.8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1.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1.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8,636,781.55	33,360,904.4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458,413.07	11,476,438.06
税金及附加		99,722.75	196,058.81
销售费用		431,460.74	350,330.27
管理费用		7,956,181.30	4,805,693.08
研发费用		5,393,260.10	4,042,200.28
财务费用		-721,967.87	-32,094.38
其中：利息费用		20,300.00	-
利息收入		827,190.70	76,481.01
加：其他收益		719,726.45	344,211.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0,293,641.77	25,067,562.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490.04	-337,366.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37.13	-282,932.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4.58	7,807,461.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40,607.93	45,121,215.10
加：营业外收入			438.01
减：营业外支出		19,477.64	362.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21,130.29	45,121,290.72
减：所得税		2,763,073.93	2,572,993.05

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58,056.36	42,548,297.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58,056.36	42,548,297.67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958,056.36	42,548,297.67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606,394.96	133,469,830.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6,877.37	2,270,02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370,897.86	2,593,64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714,170.19	138,333,50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14,067.09	22,514,588.0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74,295.83	26,580,74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48,826.02	12,500,190.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156,255.26	25,734,20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493,444.20	87,329,72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20,725.99	51,003,777.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641.77	131,61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59.21	13,001,94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17,000.98	37,133,563.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27,046.98	21,880,675.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27,046.98	35,880,675.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046.00	1,252,888.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5,319,04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319,040.00	1,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21.88	10,090,940.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302,322.25	4,696,86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62,044.13	14,787,800.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656,995.87	-12,987,800.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9,292.79	163,550.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0,358,383.07	39,432,415.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09,566.03	60,077,150.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867,949.10	99,509,566.03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299,886.97	31,487,236.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2,904.85	142,610.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4,433.68	232,63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17,225.50	31,862,486.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2,855.59	3,240,631.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92,599.85	9,841,04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8,648.83	1,046,92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2,074.35	6,272,85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56,178.62	20,401,46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1,046.88	11,461,02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641.77	25,131,61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9.81	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97,181.58	62,131,61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4,243.99	479,67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94,243.99	14,479,67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062.41	47,651,94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5,319,04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6,319,0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00.00	10,041,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2,322.25	4,696,86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2,622.25	14,737,86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496,417.75	-14,737,86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395.78	-37,620.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041,006.44	44,337,49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93,396.04	3,455,904.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834,402.48	47,793,396.04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682,848.53		105,564,999.43	220,353,746.75	220,353,746.75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682,848.53		105,564,999.43	220,353,746.75	220,353,74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537,284,817.08	-2,074,127.47	3,395,805.64	82,283,122.98	635,889,618.23	635,889,618.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4,127.47		85,678,928.62	83,604,801.15	83,604,801.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537,284,817.08				552,284,817.08	552,284,817.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537,284,817.08				552,284,817.08	552,284,817.08
(三)利润分配				3,395,805.64	-3,395,805.64		
1. 提取盈余公积				3,395,805.64	-3,395,805.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06,390,715.87	-1,391,278.94	3,395,805.64	187,848,122.41	856,243,364.98	856,243,364.98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390,317.87	54,202,238.51	168,698,455.17	168,698,455.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9,916.22	-139,916.22	-139,916.22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390,317.87	54,062,322.29	168,558,538.95	168,558,53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2,530.66	51,502,677.14	51,795,207.80	51,795,207.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2,530.66	61,543,677.14	61,836,207.80	61,836,207.80
(三) 利润分配				-10,041,000.00	-10,041,000.00	-10,041,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41,000.00	-10,041,000.00	-10,041,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682,848.53	105,564,999.43	220,353,746.75	220,353,746.75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20,907,913.60	135,013,812.39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20,907,913.60	135,013,81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537,284,817.08	3,395,805.64	30,562,250.72	586,242,873.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958,056.36	33,958,056.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537,284,817.08			552,284,817.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537,284,817.08			552,284,817.08
(三) 利润分配			3,395,805.64	-3,395,805.64	
1. 提取盈余公积			3,395,805.64	-3,395,805.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06,390,715.87	3,395,805.64	51,470,164.32	721,256,685.83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11,268,449.52	102,837,44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330,934.55	-330,934.55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11,599,384.07	102,506,51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507,297.67	32,507,297.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548,297.67	42,548,297.67
(三) 利润分配			-10,041,000.00	-10,041,000.00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0,041,000.00	-10,041,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69,105,898.79	20,907,913.60	135,013,812.39

法定代表人：赵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北京键凯科技有限公司,于2001年10月9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成立。2011年1月本公司的企业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2016年12月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79号文《关于同意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并于2020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60,000,000.00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生产和销售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品、相关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30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本节“10.金融工具”)、存货的计价方法(本节“15.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本节“23.固定资产”、“29.无形资产”)、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本节“29.无形资产”)、收入的确认时点(本节“38.收入”)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本节“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 JenKem Techonology USA Inc. (以下简称“美国键凯”)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一) 金融资产

(1)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二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仅适用于公司财务报表)	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应收出口退税款组合	根据税法规定将由税务机关给与本集团的增值税出口退税款
组合 3	押金组合	押金、保证金、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员工备用金等信用风险较低的款项
组合 4	其他组合	除上述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无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产品和产成品，超过有效期，或者距离到期日时间短于 3 个月且经复检无法继续延长有效期，或者近两年无库存变动，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上述全额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为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本节“30. 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及电子设备。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30	5%	3.17% -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0	5%	9.5% - 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	-------	---	----	-----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本节“30、长期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本节“30. 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分别按可使用年限 49.5 年和 43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20 年平均摊销。

(c) 软件

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本节“3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及应用的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及应用的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及应用的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及应用的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及应用的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及应用的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及应用的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a) 中国境内公司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中国境内公司职工参加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中国境外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美国键凯的职工离职后福利是根据美国当地的养老保险计划进行支付。在员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本集团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利润表。除此以外，本集团无其他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36. 股份支付**适用 不适用**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 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在将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经初步检验确认接收后，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本集团给与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不超过 9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 技术服务收入- 授权的知识产权许可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专利及技术使用权的授权合同，提供专利技术给予客户进行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由于合同未要求本集团从事对该专利技术有重大影响的后续活动，故本集团于客户能够使用上述专利技术许可并开始从中获利时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向客户授予专利及技术使用权，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应当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①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② 本集团履行相关履约义务。本集团给与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不超过 9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3) 提供聚乙二醇化服务以及检测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聚乙二醇化服务以及检测服务，相关服务在本集团的经营场所内进行，在将服务成果递交给客户前，客户无法随着履约进度享有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也无法控制履约过程中所生产的产品，本集团亦不拥有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能够补偿已发生成本和合理利润的款项的法定收款权。因此本集团于完成上述服务并将服务成果递交给客户时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与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不超过 9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39. 合同成本**适用 不适用**40. 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收益相关类型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收入确认**

如本节“38. 收入”所述，本集团在将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经初步检验确认接收后，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本集团不再对产品实施管理和控制，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因此，本集团依据与客户的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达指定地点且经过初检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作为关键依据确认销售收入。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企业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六、税项”所述，本集团根据向政府相关法规每三年进行一次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申请。在取得认证并满足税务机关的特定指标条件时享受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条件，并预测当期以及未来期间的享受优惠税率政策的相关条件能否满足，来判断确认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应采用的税率。因而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 公司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并于 2020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2020 年 12 月 11 日发布), 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 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无影响。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影响金额列示如下，2019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并	公司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和本公司将已签订销售合同但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0,486,570.15	481,129.88
	预收款项	-11,345,476.03	-543,676.77
	其他流动负债	858,905.88	62,546.89
	递延收益	-225,000.00	-22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5,000.00	225,000.00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影 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同负债	4,855,882.81	483,184.88
预收款项	-5,398,355.75	-545,998.92
其他流动负债	542,472.94	62,814.04
递延收益	-225,000.00	-22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5,000.00	225,000.00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度	
	合并	公司
营业成本	1,087,095.14	195,183.11
销售费用	-1,087,095.14	-195,183.1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509,566.03	99,509,566.03	
应收账款	38,479,205.44	38,479,205.44	
预付款项	7,058,863.22	7,058,863.22	
其他应收款	2,672,293.78	2,672,293.78	
存货	16,868,001.72	16,868,001.72	
其他流动资产	22,157.11	22,157.11	

流动资产合计	164,610,087.30	164,610,087.3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81,408,381.22	81,408,381.22	
在建工程	98,649.00	98,649.00	
无形资产	16,588,440.08	16,588,440.08	
长期待摊费用	2,529,531.48	2,529,53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8,968.53	2,428,96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9,673.22	789,67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843,643.53	103,843,643.53	
资产总计	268,453,730.83	268,453,73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	1,800,000.00	
应付账款	1,281,283.46	1,281,283.46	
预收款项	11,345,476.03	-	-11,345,476.03
合同负债		10,486,570.15	10,486,570.15
应付职工薪酬	5,091,406.58	5,091,406.58	
应交税费	9,364,805.83	9,364,805.83	
其他应付款	15,901,709.79	15,901,709.79	
其他流动负债		858,905.88	858,905.88
流动负债合计	44,784,681.69	44,784,681.6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3,315,302.39	3,090,302.39	-2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25,000.00	22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5,302.39	3,315,302.39	
负债合计	48,099,984.08	48,099,984.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69,105,898.79	69,105,898.79	
其他综合收益	682,848.53	682,848.53	
未分配利润	105,564,999.43	105,564,99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353,746.75	220,353,746.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353,746.75	220,353,74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8,453,730.83	268,453,730.8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93,396.04	47,793,396.04	
应收账款	15,307,734.89	15,307,734.89	
预付款项	4,852,362.48	4,852,362.48	

其他应收款	18,695,881.96	18,695,881.96	
存货	149,753.37	149,753.37	
其他流动资产	22,157.11	22,157.11	
流动资产合计	86,821,285.85	86,821,285.8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8,618,355.21	58,618,355.21	
固定资产	1,006,993.84	1,006,993.84	
无形资产	269,290.98	269,290.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690.00	454,69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9,000.00	23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588,330.03	60,588,330.03	
资产总计	147,409,615.88	147,409,615.8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956,780.47	5,956,780.47	
预收款项	543,676.77	-	-543,676.77
合同负债		481,129.88	481,129.88
应付职工薪酬	1,492,423.06	1,492,423.06	
应交税费	3,054,023.21	3,054,023.21	
其他应付款	754,391.74	754,391.74	
其他流动负债		62,546.89	62,546.89
流动负债合计	11,801,295.25	11,801,295.2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94,508.24	369,508.24	-22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25,000.00	22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4,508.24	594,508.24	
负债合计	12,395,803.49	12,395,803.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69,105,898.79	69,105,898.79	
未分配利润	20,907,913.60	20,907,913.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013,812.39	135,013,81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409,615.88	147,409,615.8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	13%及 6%

	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中国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美国联邦税	应纳税所得额	21%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地面积	1.5 - 15 元/平方米
房产税	自用：房产原值的 7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15
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15
美国键凯科技有限公司	21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键凯”)、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键凯”)于 2020 年度分别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证书编号为:GR202011001918 ;天津键凯证书编号为:GR202012000979;辽宁键凯证书编号为:GR202021000764),享受 15%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天津键凯于 2017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于 2019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辽宁键凯于 2019 年实际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美国键凯注册于美国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市,其所得适用美国联邦税。2020 年度适用固定税率 21%(2019 年度: 21%)。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960.73	41,403.21
银行存款	709,802,988.37	99,468,162.82
合计	709,867,949.10	99,509,566.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226,369.04	20,851,350.31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三个月以内	38,825,886.02
三个月至六个月	6,706,362.35
六个月至一年	2,955,716.33
1 年以内小计	48,487,964.70
1 至 2 年	338,664.39
2 至 3 年	32,166.33
合计	48,858,795.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1,294.95	0.70	341,294.95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17,500.47	99.30	2,407,897.97	4.96	46,109,602.50	40,455,572.85	100.00	1,976,367.41	4.89	38,479,205.44
其中:										
合计	48,858,795.42	/	2,749,192.92	/	46,109,602.50	40,455,572.85	/	1,976,367.41	/	38,479,205.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一	190,566.04	190,566.04	100	见下方说明
公司二	100,000.00	100,000.00	100	见下方说明
公司三	50,728.91	50,728.91	100	见下方说明
合计	341,294.95	341,294.95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且本年无交易,本集团认为该部分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28,373,283.68	1,407,314.88	4.96
逾期1-90日	16,374,441.88	812,172.31	4.96
逾期超过90日	3,769,774.91	188,410.78	5.00
合计	48,517,500.47	2,407,897.97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76,367.41		1,976,367.41
本期计提		2,814,388.11		2,814,388.11
本期转回		1,947,496.08		1,947,496.08
其他变动		94,066.52		94,066.5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49,192.92		2,749,192.9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36,203,429.12 元, 坏账准备金额为: 1,795,690.11 元, 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占总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74.1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44,410.32	99.95	7,058,863.22	100.00
1 至 2 年	1,200.00	0.05		
合计	2,545,610.32	100.00	7,058,863.2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029,346.50 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79.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52,619.53	2,672,293.78
合计	2,352,619.53	2,672,293.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三个月以内	2,297,292.44
三个月至六个月	19,522.11
六个月至一年	56,953.70
1 年以内小计	2,373,768.25
2 至 3 年	29,232.00
合计	2,403,000.2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代垫运费及关税	860,217.89	1,904,773.76
押金	789,998.83	790,470.83
应收出口退税款项	735,557.20	-
员工备用金	17,226.33	74,134.62
合计	2,403,000.25	2,769,379.21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97,085.43			97,085.43
本期计提	52,837.47			52,837.47
本期转回	96,282.98			96,282.98
其他变动	3,259.20			3,259.2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0,380.72			50,380.7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应收政府补贴出口退税	735,557.20	三个月以内	30.61	3,677.79
公司二	押金	718,528.65	三个月以内/二年以上	29.90	3,592.64
公司三	代垫运费	553,507.79	三个月以内/三个月至六个月	23.03	27,453.99

公司四	代垫运费	114,819.77	三个月以内/六个月至一年	4.78	5,695.06
公司五	押金	60,052.18	二年以上	2.50	300.26
合计	/	2,182,465.59	/	90.82	40,719.74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7,879.91	-	2,167,879.91	1,857,262.64	-	1,857,262.64
在产品	15,495,872.40	1,461,569.03	14,034,303.37	10,533,064.50	1,072,564.01	9,460,500.49
库存商品	11,701,208.43	4,466,841.63	7,234,366.80	7,202,679.18	1,652,440.59	5,550,238.59
合计	29,364,960.74	5,928,410.66	23,436,550.08	19,593,006.32	2,725,004.60	16,868,001.7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072,564.01	414,967.75		25,962.73		1,461,569.03
库存商品	1,652,440.59	2,865,140.07		50,739.03		4,466,841.63

合计	2,725,004 .60	3,280,107. 82		76,701.76		5,928,410 .66
----	------------------	------------------	--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751,232.57	
待认证进项税额		22,157.11
合计	751,232.57	22,157.1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087,966.51	81,408,381.22
合计	89,087,966.51	81,408,381.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224,510.45	36,323,200.15	1,943,501.37	6,994,119.01	111,485,330.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060.43	13,224,225.71	571,008.82	2,034,284.17	15,983,579.13
(1) 购置	-	11,650,200.03	571,008.82	2,034,284.17	14,255,493.02
(2) 在建工程转入	154,060.43	1,574,025.68			1,728,086.11
3. 本期减少金额	-	470,715.31	312,288.00	185,392.35	968,395.66
(1) 处置或报废	-	470,715.31	312,288.00	130,922.67	913,925.9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4,469.68	54,469.68
4. 期末余额	66,378,570.88	49,076,710.55	2,202,222.19	8,843,010.83	126,500,514.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169,742.83	12,243,693.38	1,724,081.68	4,939,431.87	30,076,949.76
2. 本	2,420,042.63	5,062,856.29	51,641.58	703,198.90	8,237,739.40

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420,042.63	5,062,856.29	51,641.58	703,198.90	8,237,739.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37,722.67	296,673.60	167,744.95	902,141.22
(1) 处置或报废		437,722.67	296,673.60	119,871.02	854,267.2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7,873.93	47,873.93
4. 期末余额	13,589,785.46	16,868,827.00	1,479,049.66	5,474,885.82	37,412,547.9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788,785.42	32,207,883.55	723,172.53	3,368,125.01	89,087,966.51
2. 期初账面价值	55,054,767.62	24,079,506.77	219,419.69	2,054,687.14	81,408,381.22

注：①于2020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无抵押情形。(于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约为55,054,767.62元(原价66,224,510.45元)的房屋作为1,800,000.00元短期借款(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2、短期借款”)的抵押物。

②于2020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8,237,739.40元(2019年度：6,139,228.57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5,581,811.66元、3,354.20元、930,032.69元及1,722,540.85元(2019年度：4,259,650.67元、5,092.17元、944,299.83元及930,185.90元)。

③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1,728,086.11元(2019年度：8,351,485.53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72,315.59	98,649.00
合计	772,315.59	98,64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层柱分间改造 工程项目	643,211.01		643,211.01			
蒸馏室及二层柱 分间改造项目	129,104.58		129,104.58			
PEG 生产线生产 设备	-		-	98,649.00		98,649.00
合计	772,315.59		772,315.59	98,649.00		98,649.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PEG 生产线生产设备	120,000.00	98,649.00		87,300.00	11,349.00	-	82.21	100.00%	自有资金
气质联用仪	1,380,000.00		1,221,238.94	1,221,238.94		-	88.50	100.00%	自有资金
一层柱分间改造工程	730,000.00		643,211.01			643,211.01	88.11	88.11%	自有资金
生产废水处理站设备更新及维修工程	300,000.00		265,486.74	265,486.74		-	88.50	100.00%	自有资金
蒸馏室及二层柱分间改造工程	150,000.00		129,104.58			129,104.58	86.07	86.07%	自有资金
北京办公室装修工程	150,000.00		108,953.21		108,953.21	-	72.64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2,830,000.00	98,649.00	2,367,994.48	1,574,025.68	120,302.21	772,315.5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659,842.04	555,493.00		351,225.25	18,566,56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2,134.99	1,052,134.99
(1) 购置				1,052,134.99	1,052,134.99
4. 期末余额	17,659,842.04	555,493.00		1,403,360.24	19,618,695.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52,034.72	377,268.16		148,817.33	1,978,120.21
2. 本期增加金额	394,308.72	27,774.43		194,099.47	616,182.62
(1) 计提	394,308.72	27,774.43		194,099.47	616,182.62
4. 期末余额	1,846,343.44	405,042.59		342,916.80	2,594,302.8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813,498.60	150,450.41		1,060,443.44	17,024,392.4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207,807.32	178,224.84		202,407.92	16,588,440.0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无抵押情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4,020,831.69 元(原价 4,856,116.57 元)，作为 1,800,000.00 元短期借款（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2、短期借款”）的抵押物。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伊立替康项目		8,523,680.46			8,523,680.46	
研究项目 JK-1214R		7,114,966.10			7,114,966.10	
单一分子量聚乙二醇开发项目		3,123,626.04			3,123,626.04	
研究项目 JK-1219I		2,460,088.86			2,460,088.86	
研究项目 JK-1123P		1,769,710.10			1,769,710.10	
研究项目 JK-2122H		1,372,594.93			1,372,594.93	
高纯度聚乙二醇制备技术研发与工艺优化		450,397.86			450,397.86	
研究项目 JK-2025D		255,097.86			255,097.86	
研究项目 JK-0128R		218,664.78			218,664.78	
研究项目 JK-2026F		194,987.65			194,987.65	
研究项目 JK-2027T		194,480.07			194,480.07	
研究项目 JK-1121P		180,008.14			180,008.14	
研究项目 JK-1229R		114,658.44			114,658.44	
研究项目 JK-1208R		101,802.34			101,802.34	
研究项目 JK-1220F		73,368.49			73,368.49	
研究项目 JK-1218D		32,785.75			32,785.75	
国家专项项目		21,569.88			21,569.88	
研究项目 JK-2217F		11,381.24			11,381.24	
研究项目 JK-2215D		8,663.86			8,663.86	
研究项目 JK-2202N		8,324.25			8,324.25	
研究项目 JK-1216I		2,013.07			2,013.07	
研究项目 JK-1203D		1,161.78			1,161.78	
其他		64,285.25			64,285.25	
合计		26,298,317.20			26,298,317.20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529,531.48	108,953.21	792,383.54	1,846,101.15
合计	2,529,531.48	108,953.21	792,383.54	1,846,101.1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27,984.30	1,397,076.14	4,798,457.44	777,21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714,245.00	1,607,136.75	6,967,878.20	1,045,181.73
可抵扣亏损				
政府补助	2,572,336.15	385,850.42	3,090,302.39	463,545.36
预提费用	406,861.73	61,029.26	728,542.93	109,281.44
预收专利许可费	225,000.00	33,750.00	225,000.00	33,750.00
合计	22,646,427.18	3,484,842.57	15,810,180.96	2,428,968.53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3,153,700.15元(2019年12月31日:2,068,130.39元)，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331,142.42元(2019年12月31日:360,838.14元)。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预提股息税	2,589,907.00	258,990.70		
合计	2,589,907.00	258,990.70		

其中：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258,990.70元(2019年:0元)。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对于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 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 亦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 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1,479,681.39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 1,120,053.59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增值税	2,660,303.51		2,660,303.51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671,948.93		671,948.93	789,673.22		789,673.22
合计	3,332,252.44		3,332,252.44	789,673.22		789,673.2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8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1,8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抵押借款 1,800,000.00 元系由账面价值 55,054,767.62 元(原价为 66,224,510.45 元)的房屋以及 15,404.2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4,020,831.69 元、原价为 4,856,116.57 元)(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固定资产”“26、无形资产”)作为抵押物。

②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的利率为 5.22%(2019 年 12 月 31 日: 5.44%)。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150,516.10	1,281,283.46
应付其他	48,885.64	-
合计	2,199,401.74	1,281,283.4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166,801.40元(2019年12月31日:40,306.47元),主要为应付材料款,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供应商开具发票后付款。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期初预收款项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55,882.81	10,486,570.15
合计	4,855,882.81	10,486,570.1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期初合同

负债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09,379.54	31,204,325.14	30,365,735.91	-113,908.52	5,734,060.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027.04	869,797.99	908,559.92	-46.41	43,218.70
合计	5,091,406.58	32,074,123.13	31,274,295.83	-113,954.93	5,777,278.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07,061.58	26,475,621.61	25,666,434.10	-113,806.03	5,602,443.06
二、职工福利费	-	706,536.38	706,536.38		-
三、社会保险费	66,119.16	1,583,159.15	1,553,757.43	-102.49	95,418.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66.11	1,533,691.63	1,499,736.86	-102.49	95,418.39
工伤保险费	891.98	2,906.64	3,798.62		
生育保险费	3,661.07	46,560.88	50,221.95		
四、住房公积金	36,198.80	2,439,008.00	2,439,008.00		36,198.80
合计	5,009,379.54	31,204,325.14	30,365,735.91	-113,908.52	5,734,060.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5,026.64	849,622.48	882,460.58	-23.97	42,164.57
2、失业保险费	7,000.40	20,175.51	26,099.34	-22.44	1,054.13
合计	82,027.04	869,797.99	908,559.92	-46.41	43,218.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8,188.15	1,844,740.66
土地使用税	41,062.13	49,274.55
联邦税	479,014.99	2,958,385.16
企业所得税	5,889,211.36	4,073,388.22
个人所得税	180,463.08	60,49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477.05	100,549.14
教育费附加	109,555.64	95,443.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136.30	28,728.26
房产税	148,655.98	148,655.98
其他	30,386.17	5,148.98
合计	7,648,150.85	9,364,805.8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地款	9,807,646.00	9,807,646.00
应付代收美国关税返还	3,808,605.53	-
应付设备工程款	2,032,469.58	2,947,557.93
应付委外研发费	1,654,110.28	1,440,186.04
应付审计费	1,322,000.00	50,000.00
应付房租款	261,528.55	562,185.33
其他	902,195.75	1,094,134.49
合计	19,788,555.69	15,901,709.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土地款	9,807,646.00	因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而未支付完毕
应付工程保证金	94,996.44	因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而未支付完毕
合计	9,902,642.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	542,472.94	858,905.88
合计	542,472.94	858,905.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90,302.39	200,160.00	718,126.24	2,572,336.15	
合计	3,090,302.39	200,160.00	718,126.24	2,572,336.1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土地基处理补贴	1,300,794.13		31,791.34	1,269,002.79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基金	800,000.01		33,333.33	766,666.68	与资产相关
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经费	369,508.24	200,160.00	569,668.24	-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 2012 年地方特色产业资金项目	560,000.01		23,333.33	536,666.68	与资产相关

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资助款	60,000.00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期初递延收益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利许可费	225,000.00	225,000.00
合计	225,000.00	225,00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期初其他非流动负债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579号文《关于同意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18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8月19日到账，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737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17,700,000.00元，本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1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415,182.92元后，剩余人民币537,284,817.08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9,105,898.79	537,284,817.08		606,390,715.87
合计	69,105,898.79	537,284,817.08		606,390,715.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2,848.53	-2,074,127.47	-2,074,127.47	-1,391,278.9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2,848.53	-2,074,127.47	-2,074,127.47	-1,391,278.9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82,848.53	-2,074,127.47	-2,074,127.47	-1,391,278.9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95,805.64		3,395,805.64
合计		3,395,805.64		3,395,805.6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2020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395,805.64元，2019年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564,999.43	54,202,238.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9,916.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5,564,999.43	54,062,322.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678,928.62	61,543,677.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95,805.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41,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848,122.41	105,564,999.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①2019 年度,由于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39,916.22 元。

②根据 2019 年 7 月 24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现金分红分别为 10,041,000.00 元。

③根据 2021 年 3 月 30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429 元,按已发行股份 60,000,000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5,740,000.00 元,上述提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2)”)。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6,622,625.68	26,191,287.72	134,319,622.35	21,082,796.32
合计	186,622,625.68	26,191,287.72	134,319,622.35	21,082,796.3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产品	163,952,419.54	25,512,699.04	118,252,404.83	20,946,745.98
技术使用费	21,921,926.58	274,390.06	16,067,217.52	136,050.34
运输服务	748,279.56	404,198.62	-	-
合计	186,622,625.68	26,191,287.72	134,319,622.35	21,082,796.3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销售产品	163,952,419.54

技术使用费	21,921,926.58
运输服务	748,279.5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地区(注)	92,229,877.07
国外地区(注)	94,392,748.6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5,874,346.1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748,279.56
合计	186,622,625.68

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产品的销售、聚乙二醇化应用创新技术服务及运输服务。年报中对三类主营业务分国内地区、国际地区的情况进行了合并统计，审计报告中仅对产品销售收入进行了分地区统计，由于统计口径不同存在数据差异，特此说明。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本集团销售产品业务的履约义务为转让产品，在将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经初步检验确认接收后，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b) 本集团在与客户签订专利及技术使用权的授权合同中，承担的履约义务为提供专利技术给予客户进行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本集团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①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② 本集团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c) 本集团对外提供聚乙二醇化服务以及检测服务，于完成服务并将服务成果递交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7,862,211.96 元，37,862,211.96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4,079.91	704,583.20
教育费附加	421,728.60	301,964.24
房产税	401,428.84	478,578.46
土地使用税	515,848.83	615,449.96
车船使用税	900.00	1,500.00
印花税	66,797.37	39,302.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1,152.41	201,309.54
其他	15,289.11	8,097.60
合计	2,687,225.07	2,350,785.6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618,064.76	2,729,709.38
宣传及展览费	556,525.82	577,288.34
交通及差旅费	216,826.13	281,686.16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154,035.16	145,852.10
检测评定费	79,849.05	135,849.03
业务招待费	72,573.30	77,519.31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46,572.15	23,159.44
其他费用	34,414.95	558,336.02
合计	4,778,861.32	4,529,399.7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1,475,575.47	9,903,540.98
审计及咨询服务费	3,560,083.96	2,098,328.76
业务招待费	2,049,181.28	429,318.69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437,464.16	1,316,920.09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1,161,376.24	1,508,602.67
能源动力费	1,076,058.71	684,424.55
办公费	957,823.90	690,534.06
交通及差旅费	783,986.47	1,321,611.40
修理费	491,860.85	173,934.93
保险费	376,611.33	309,748.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8,898.05	181,701.09
通讯费	163,108.18	202,620.85
其他费用	811,096.28	1,410,145.75
合计	24,533,124.88	20,231,431.9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9,458,186.59	6,846,646.40
职工薪酬费用	6,468,227.83	6,145,743.97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3,697,154.44	2,335,267.51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2,236,204.11	1,456,495.40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1,860,133.33	1,014,087.92
专利权申请费	1,083,608.58	1,456,000.32
能源动力费	576,045.82	194,374.11
审计及咨询服务费	238,004.03	393,865.33

交通及差旅费	215,057.18	256,608.30
试验产品检验及检测评定费	174,647.38	385,610.37
办公及修理费	127,516.81	209,961.12
其他费用	163,531.10	7,291.29
合计	26,298,317.20	20,701,952.0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51,422.82	-483,767.57
减：利息费用	59,721.88	49,940.06
汇兑损失-净额	1,515,805.00	206,398.04
其他	20,217.00	26,735.91
合计	344,321.06	-200,693.5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经费	569,668.24	316,711.76
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资助款	60,000.00	-
天津市滨海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基金	33,333.33	33,333.33
软土地基处理补贴	31,791.34	31,791.34
天津市2012年地方特色产业资金项目	23,333.33	23,333.33
新药临床奖励	1,000,000.00	-
收到社会保障局退还阶段性社保费用	505,844.00	-
天津开发区科技发展金专项资助	250,000.00	-
国外专利授权补贴款	162,415.00	-
稳岗补贴	103,958.89	-
专利创造绩效突出奖励	100,000.00	-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认证奖励	100,000.00	-
招商引资奖励	50,000.00	-
盘锦市商务局企业开发国际市场资金	8,400.00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专项资金	7,560.00	-
新型企业家资助经费	-	40,000.00
中小企业境外展会补贴	-	27,5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82,975.23	-

合计	3,089,279.36	472,669.76
----	--------------	------------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3,641.77	67,562.68
合计	293,641.77	67,562.6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66,892.03	902,805.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445.51	-17,365.62
合计	823,446.52	885,440.3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80,107.82	2,339,831.39
合计	3,280,107.82	2,339,831.3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6,821.84	7,807,949.29
合计	-16,821.84	7,807,949.29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1,606.15	
合计		1,606.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477.64	148,553.98	19,477.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477.64	148,553.98	19,477.64
滞纳金	445.29	379.30	445.29
合计	19,922.93	148,933.28	19,922.9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170,496.06	9,345,681.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7,314.23	-289,826.01
合计	15,353,181.83	9,055,855.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1,032,110.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154,816.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83,508.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77,991.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4,602.49
研发费加计扣除	-1,948,642.41
视同销售的收入	150,905.03
所得税费用	15,353,181.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代垫运费	4,822,531.62	1,852,552.95
海关退税款	3,808,605.53	-
政府补助	2,488,337.89	255,72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51,422.82	483,767.57
其他	-	1,606.15
合计	12,370,897.86	2,593,646.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9,244,262.35	5,608,370.74
办公、租赁物业管理费	5,222,469.48	5,014,683.79
能源动力费	4,077,400.85	3,577,206.27
代垫运费	3,777,975.75	-
运保费	3,088,633.94	2,762,231.96
审计及咨询服务费	3,070,272.73	442,278.55
修理费	2,232,441.34	1,180,377.87
长期资产采购进项税	1,977,934.19	1,967,918.29
交通及差旅费	1,809,026.55	1,712,328.32
专利权申请费	1,083,608.58	1,456,000.32
宣传及展览费	556,525.82	577,288.34
通讯费	165,337.69	203,095.66
其他	850,365.99	1,232,427.43
合计	37,156,255.26	25,734,207.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创板上市中介机构服务费	11,302,322.25	4,696,860.67
合计	11,302,322.25	4,696,860.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678,928.62	61,543,677.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80,107.82	2,339,831.39
信用减值损失	823,446.52	885,440.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37,739.40	6,139,228.57
无形资产摊销	616,182.62	487,188.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2,383.54	721,371.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21.84	-7,807,949.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77.64	148,553.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5,731.62	47,167.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641.77	-67,56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6,304.93	-289,826.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8,990.70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48,656.18	-7,016,149.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79,398.08	-9,700,067.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30,359.68	3,673,203.02
其他	-2,151,443.05	-100,33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20,725.99	51,003,777.4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9,867,949.10	99,509,566.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509,566.03	60,077,150.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0,358,383.07	39,432,415.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9,867,949.10	99,509,566.03
其中：库存现金	64,960.73	41,403.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9,802,988.37	99,468,162.8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867,949.10	99,509,566.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5,025,325.11
其中：美元	6,899,923.77	6.5249	45,021,312.61
欧元	500.00	8.0250	4,012.50
应收账款	-	-	27,176,508.65
其中：美元	4,165,046.00	6.5249	27,176,508.65
其他应收	-	-	818,411.29
其中：美元	125,428.94	6.5249	818,411.2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美国键凯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为美国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市，其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83、套期适用 不适用**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键凯	中国天津市	中国天津市	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生产及销售	100		设立
辽宁键凯	中国盘锦市	中国盘锦市	聚乙二醇的生产及销售	100		设立
美国键凯	美国达拉斯市	美国达拉斯市	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销售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和美国,主要业务分别以人民币和美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美元/欧元

2020年12月31日			
外币金融资产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24,794,943.57	4,012.50	24,798,956.07
------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融资产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216,378.21	3,907.75	220,285.96
应收账款	732.50	-	732.50
	217,110.71	3,907.75	221,018.4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843,028.08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7,381.76 元)；对于各类欧元金融资产和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136.43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132.86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年以内
短期借款	505,220.00	1,848,937.50
应付账款	2,199,401.74	1,281,283.46
其他应付款	19,788,555.69	15,901,709.79
合计	22,493,177.43	19,031,930.7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和应付款项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9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性金融资产 - 结构性存款
2019年12月31日	-
购买	60,000,000.00
出售	60,293,641.77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293,641.77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293,641.7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2020年12月31日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亿科精细化学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系自然人股东朱飞鸿父亲朱德权间接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亿科精细化学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175,000.00	30,973.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2.53	462.9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4,338,621.85	3,998,876.00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203,984.33	3,733,260.15
一到二年	459,922.78	2,656,491.26
二到三年	158,781.81	234,851.38
三年以上	-	25,714.29
	3,822,688.92	6,650,317.08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22 日，本集团与一家第三方公司（以下简称“卖方”）签署了《聚乙二醇伊诺替康项目协议》，本集团从卖方受让一项“伊诺替康一期临床研究批文”（以下简称“临床批件”），该临床批件的有效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26 日。本集团已在有效期内成功进入一期临床研究阶段。根据本集团与卖方的约定，如该新药研发项目在未来未能成功获得生产批准，则本集团无需支付任何对价给卖方；如新药研发成功后并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药品生产批准后，本集团将按照该新药产品最初五年的含税销售额的 5% 作为临床批文的对价支付给卖方；如果在后续开发的过程中，本集团对该项目再次进行转让，转让价款含税总金额的 5% 归属于卖方。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新药研发项目处于一期临床研究阶段，但本集团认为该项目的研发成功，上市出售或者能否在后续开发过程中再次对外转让，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本集团无对外转让意图，现阶段本集团应相应支付对价的可能性极小。本集团将持续评估该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本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20 万股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96 万股，预留 24 万股。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交割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其中 30% 可于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期间进行归属，30% 可于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	/	/

	<p>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期间进行归属，40%可于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期间进行归属。根据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2 月 9 日，以 41.18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1 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96 万股限制性股票。</p>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5,74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不再额外披露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三个月以内	8,540,094.12
三个月至六个月	5,332,231.27
六个月至一年	10,350.64
1 年以内小计	13,882,676.03
1 至 2 年	238,664.39
2 至 3 年	32,166.33
合计	14,153,506.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241,294. 95	1.7 0	241,29 4.95	100. 00	-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3,912,2 11.80	98. 30	691,47 5.68	4.97	13,220,7 36.12	16,094,0 96.40	100. 00	786,36 1.51	4. 89	15,307,7 34.89	
其中:											
合 计	14,153,5 06.75	/	932,77 0.63	/	13,220,7 36.12	16,094,0 96.40	/	786,36 1.51	/	15,307,7 34.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一	190,566.04	190,566.04	100	见下方说明
公司二	50,728.91	50,728.91	100	见下方说明
合计	241,294.95	241,294.95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且本年无交易,本公司认为该部分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152,647.78	57,171.33	4.96
逾期 1-90 日	924,950.52	45,877.55	4.96
逾期超过 90 日	-	-	
合计	2,077,598.30	103,048.8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1 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	-	-
逾期 1-90 日	11,780,638.38	584,319.67	4.96
逾期超过 90 日	53,975.12	4,107.13	7.61
合计	11,834,613.50	588,42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4 为列举的其他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86,361.51		786,361.51
本期计提		916,858.96		916,858.96
本期转回		770,449.84		770,449.8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32,770.63		932,770.6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4,039,614.25 元，坏账准备汇总金额为：877,755.63 元，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为：99.2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9,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1,298,986.00	18,695,881.96
合计	41,198,986.00	18,695,881.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键凯	19,900,000.00	-
合计	19,900,000.00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			-
本期计提	100,000.00			1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0,000.00			100,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三个月以内	4,663,298.37
三个月至六个月	3,334,154.79
六个月至一年	125,217.48
1 年以内小计	8,122,670.64
1 至 2 年	537,931.00
2 至 3 年	12,745,414.44
合计	21,406,016.0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0,624,920.93	17,951,755.67
押金	778,868.83	778,940.83
员工备用金	2,226.32	59,134.62
合计	21,406,016.08	18,789,831.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93,949.16			93,949.16
本期计提	40,613.37			40,613.37
本期转回	27,532.45			27,532.4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7,030.08			107,030.0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关联方款项	26,688,167.96	三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	64.45	133,440.84
公司二	关联方款项	7,236,752.97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二年以上	17.48	36,183.76
公司三	关联方款项	6,700,000.00	二年以上	16.18	33,500.00
公司四	押金	718,528.65	三个月以内/ 二年以上	1.74	3,592.64
公司五	押金	60,052.18	三个月以内	0.14	300.26
合计	/	41,403,501.76	/	99.99	207,017.5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618,355.21		58,618,355.21	58,618,355.21		58,618,355.21
合计	58,618,355.21		58,618,355.21	58,618,355.21		58,618,355.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天津键凯	51,198,042.00	51,198,042.00
辽宁键凯	5,000,000.00	5,000,000.00
美国键凯	2,420,313.21	2,420,313.21
合计	58,618,355.21	58,618,355.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290,449.48	1,713,895.31	24,412,916.57	3,065,285.98
其他业务	8,346,332.07	7,744,517.76	8,947,987.91	8,411,152.08
合计	38,636,781.55	9,458,413.07	33,360,904.48	11,476,438.0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销售产品	6,110,908.11
技术使用费	20,628,349.33
集团内技术支持费	3,551,192.04
总部服务费	8,346,332.0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外地区	8,316,002.59
国内地区	30,320,778.9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6,739,257.4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1,897,524.11
合计	38,636,781.55

注：报告期内母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产品的销售、聚乙二醇化应用创新技术服务和集团内技术支持，其他业务包括总部服务。年报中对四类收入按经营地区分国内地区、国外地区的情况进行了合并统计，审计报告中仅对产品销售收入进行了分地区统计，由于统计口径不同存在数据差异，特此说明。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本公司销售产品业务的履约义务为转让产品, 在将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 经初步检验确认接收后, 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b) 本集团在与客户签订专利及技术使用权的授权合同中, 承担的履约义务为提供专利技术给予客户进行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本集团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①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② 本集团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c) 本集团对外提供聚乙二醇化服务以及检测服务, 于完成服务并将服务成果递交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3,484.96 元, 其中:

183,484.96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3,641.77	67,562.68
合计	20,293,641.77	25,067,562.6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21.84	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6,304.13	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3,641.77	七、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052.30	七、67 和七、75
所得税影响额	-501,926.45	
合计	2,844,249.9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0	1.71	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6	1.66	1.6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赵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